

标段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罗湖区2024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29日

一、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11500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深圳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0466%)
主项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163 人，涉及专业包括： <u>建筑工程</u> 专业 132 人；2、 <u>土建</u> 专业 14 人；3、 <u>安装</u> 专业 2 人；4、 <u>机电工程</u> 专业 8 人；5、 <u>市政公用工程</u> 专业 3 人； <u>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u> 1 人； <u>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u> 1 人； <u>一级注册建筑师</u> 2 人；（按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填写）		
财务状况（万元）		纳税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4873.88	318,142.66
	2022 年	4931.13	350,343.19
	2023 年	3245.21	316,691.52
	小计：	13050.22	985,177.37
	合计：	13050.22	985,177.37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项目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表（上限 5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项目名称：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 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规模：112374.32 m ² 合同金额：26245.54 万元 竣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24 日 履约评价：/	
	2	项目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 标段） 建设规模：125363 m ² 合同金额：9451.44 万元 竣工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履约评价：2023 年三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估第一名	
	3	项目名称：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 标段 建设规模：1407000 m ² 合同金额：8470.00 万元 竣工时间：2022 年 02 月 14 日	

		履约评价：/
	4	项目名称：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02 地块） 建设规模：113330 m ² 合同金额：6869.55 万元 竣工时间：2023 年 01 月 06 日 履约评价：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建设工程供应商 2023 年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良好（第二名）
	5	项目名称：南山大队蛇口水上营房改造工程 建设规模：53830 m ² 合同金额：1087.00 万元 竣工时间：2021 年 11 月 28 日 履约评价：/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姓名：王子玉 年龄：56 岁 工作年限：30 年 学历：本科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职称：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5 年已完工同类老旧小区改造类项目施工业绩（上限 3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项目名称：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建设规模：55000 m ² 合同金额：6222.15 万元 竣工时间：2021.12.15 履约评价：/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经理 在该业绩任职时间：2021 年 04 月至 2021 年 12 月
获奖情况表（上限 5 项）（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可提供）	1	奖项名称：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项目名称：北京市朝阳区 CBD 核心区 Z15 地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II（标段二） 获奖时间：2021 年 12 月 授奖机构：中国建筑业协会
	2	奖项名称：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项目名称：珠海十字门中央商务区会展商务组团一期标志性塔楼（办公酒店）室内装饰装修一标段工程 获奖时间：2021 年 12 月

		授奖机构：中国建筑业协会
	3	奖项名称：2020~2021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项目名称：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园 获奖时间：2021 年 12 月 授奖机构：中国建筑业协会
	4	奖项名称：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项目名称：海南能源交易大厦 获奖时间：2023 年 12 月 授奖机构：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5	奖项名称：2019~2020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项目名称：低碳乐城室内装饰工程 获奖时间：2020 年 12 月 授奖机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 情况	<p>共计人 22 人，其中：项目经理 1 人、技术负责人 1 人、生产经理 1 人、商务经理 1 人、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 1 人、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 1 人、深化设计师 1 人、安全工程师/安全员 2 人、造价、电气、给排水工程师各 1 人、装修工程师 2 人、资料员 1 人、质量、施工员各 2 人、材料员 1 人、劳资专管员 1 人、预算员 1 人、</p> <p>1. 拟投入的团队人员是否都提供 12 个月社保证明：<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XX_人无社保证明</p> <p>2. 注册建造师 1 人，注册安全工程师 1 人，造价工程师 3 人（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p> <p>3. 高级职称 6 人、中级职称 14 人</p>	

(一) 企业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Building Decoration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吴富贵

公司成立日期：1986 年 9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1500 万元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 75 号润弘大厦 T2 第 32 层、33 层、34 层 (Floor 32-34, Runhong Building T2, No. 75 Meiyuan Road,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Guangdong)

邮编：518023 电话：0755-83541536 传真：0755-83541529

网址：<http://www.szadg.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4403001921915256

所属行业：建筑业-装饰装修业

公司为两万工程兵集体转业深圳创办的企业之一；建设部最早核准的双甲、双一级单位；国家绿色装饰装修工程的起草单位；多项国家工程建设标准的主编单位；在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排名**第二名**。

二、公司资质

序号	资质证明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证书状态
1	A.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B.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C.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D.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E.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广东省城乡和住房建设厅	D244012864	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08 日
2	A.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B.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C.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D.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D344006365	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13 日
4	A.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B.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144001433	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2 日
5	A.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244072300	有效期至 2028

		设厅		年 11 月 06 日
6	A. 洁净资质等级证书壹级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 净行业协会	SZCA818010 8【I】H	有效期至 2025 年 03 月 25 日

三、企业信誉、荣誉

(一) 企业荣誉

资信等级 AAA 级单位；连续多年荣获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22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前十名企业**，连续十六年中国建筑装饰**百强前二十强企业**；全国建筑幕墙行业**前三十强**；建筑幕墙制作安装行业推荐优秀企业；中国建筑装饰设计机构**前十名企业**；**专业承包商二十强**：①办公行政空间、②金融场所、③酒店、④文化建筑、⑤商业空间、⑥医疗建筑、⑦住宅精装修、⑧交通场站类；荣获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突出贡献企业、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优秀科技创新型企业、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绿色装饰装修领先品牌企业、全国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广东省企业文化建设十大杰出贡献单位、深圳企业文化建设十佳单位、广东省著名商标、深圳知名品牌企业。

(二) 工程荣誉及科技成果

公司荣获 1 项詹天佑奖；22 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10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169 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45 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96 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创新成果；199 项专利，40 多项企业创新纪录；11 项省级工法。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2 项：珠海十字门标志性塔楼（办公酒店）、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馆展、国寿大厦、宝钢大厦（广东）、北京市朝阳区 CBD 核心区 Z15 地块项目（中信大厦）、中国移动深圳信息大厦、珠海十字门国际展览中心、青岛大剧院、鄂尔多斯市地税局、星河发展中心、扬州市地税局综合办公大楼、鄂尔多斯市中心医院、苏州金鸡湖凯宾斯基大酒店、石家庄印钞厂科技教育综合办公楼、克拉玛依市世纪大厦、新疆石河子银力大厦、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办公楼、北京宣新大厦、北京中华世纪坛、山东国际会展中心、洛阳国际金融大厦、洛阳市百货大楼等。

四、行业影响

主编标准：1 项行业标准、2 项中装协标准；

参编标准：1 项国家标准、1 项行业标准、5 项中装协标准；

公司参与主编的《真空玻璃真空度衰减率现场检测方法光弹法》（GB/T32062-2015），于 2015 年 10 月 9 号正式出版发行。

公司主编行业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成品保护技术规程》（JGJ/T 427-2018），于 2018 年 10 月 1 号正式实施。本标准是近年来行业内唯一已发布的行业标准，系国内首创，填补了我国建筑装饰行业相关领域的空白。

公司主编行业标准《深圳市建筑装饰碳排放计算标准》是全国首个装饰工程碳排放计算标准，规范了建筑碳排放计算方法，为建筑装饰行业实现低碳发展目标提供参考依据与理论支撑，有效填补了行业标准空缺，对建筑装饰行业低碳转型的推进具有重要意义。

五、深化设计能力

深装集团设计研究院：落户深圳，成立着眼世界的设计研究院&国际设计联盟，拥有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拥有近千名专业设计技术人员，是一支具有丰富实战经验的设计队伍，在专业分工上配套齐全，有环境艺术设计、幕墙设计、配套的水电风设计，以及配饰整体设计等。深装集团设计研究院的职责就是以先进的设计理念和规范的设计手段，完成客户的各项设计任务，充分发挥团队优势，达到忠实为客户优质服务的目标。

设计研究院&国际设计联盟：搭建中外设计师互动平台，引导企业“走出去、引进来”，提升公司整体设计水平。注重与国际国内著名的设计师事务所合作：如同德国 GMP 设计公司、美国 HBA 设计机构、美籍华人建筑师李铭仪（美国李铭仪建筑事务所）、英国特里·法雷尔国际建筑大师、美国 ARQ 设计公司、香港陈李设计公司、新加坡威尔逊设计所、香港郑中设计事务所等等合作，完成了多个具有影响力的大型设计作品。

设计研究院文化：30 年来形成“三个对接”和“五个理念”，引领设计发挥龙头作用。三个对接：历史的中国与现实中国的对接、高文化内涵与高科技水准的对接、现代装饰与民族艺术、传统文化的对接。五个理念：“天人合一”理念、“以人为本”理念、“情景交融”理念、“资源共享”理念、“多元并存”理念。

1、投标人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成立日期 1986年09月20日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75号润弘大厦T2第32层、33层、34层。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1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注册号:	44030110346095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75号润弘大厦T2第32层、33层、34层。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1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6-09-20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7-24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8日 14:36:39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室内装饰,空气调节工程,庭园绿化,卫生洁具,安装工程,自控及特装吊架工程,铝质工程,防水堵漏工程;承担境内、外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建筑幕墙的专项设计、生产、加工、施工安装;建筑工程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制作、安装以及经营;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金属门窗、铝合金门窗研发、生产、销售和制作安装;木制品和家具的研发、生产、安装及销售;展览工程企业资质;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工程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销售;建筑工程的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设计及技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生产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8日14:37:25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15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号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11、12、13楼
变更后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75号润弘大厦T2第32层、33层、34层。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3-06-09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4-01-05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8日14:38:18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投标人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2864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75号润弘大厦T2第32层、33层、34层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08日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31日

(二) 纳税证明

年份	纳税额（万元）
2021	4873.88
2022	4931.13
2023	3245.21

1、2021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19376号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15256)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781.75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6,999.07	0
3	企业所得税	13,982,863.83	0
4	印花税	957,271.9	0
5	教育费附加	872,999.61	0
6	增值税	29,099,986.85	0
7	房产税	396,483.8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581,999.7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3,050.65	0
10	其他收入	399,977.89	0
11	车辆购置税	183,424.78	0
	合计	48,738,839.94	0
	其中、自缴税款	46,680,812.0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1,948,379.67元,2020年20,761,732.41元,2021年29,925,487.2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948,379.67元(壹佰玖拾肆万捌仟叁佰柒拾玖圆陆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055154522734



2、2022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481号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15256)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981.07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0,428.82	0
3	企业所得税	17,314,321.58	0
4	印花税	3,206,719.88	0
5	教育费附加	763,040.94	0
6	增值税	25,434,697.51	0
7	房产税	240,776.67	0
8	地方教育附加	508,693.9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59,322.86	0
10	其他收入	400,359.74	0
	合计	49,931,343.02	0
	其中、自缴税款	47,999,925.5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585,105元,2021年25,472,245.57元,2022年23,873,992.4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32503753465



3、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70782号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15256)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7,293.95	0
2	企业所得税	6,891,684.92	0
3	印花税	117,630.04	0
4	教育费附加	525,983.12	0
5	增值税	16,915,270.76	0
6	契税	6,020,514.49	0
7	地方教育附加	350,655.41	0
8	其他收入	403,136.05	0
	合计	32,452,168.74	0
	其中: 自缴税款	31,172,394.1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42,932.97元,2022年10,931,040.86元,2023年21,564,080.8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67,490.06元(壹拾陆万柒仟肆佰玖拾圆零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12211140819882



(三) 投标人近 3 年(2020-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

基本银行	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福田支行		
	银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五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西侧二楼		
	联系人及职务：余楚芬（经理）	电话：0755-23997489、18682467733	
	传真：0755-23997153	开户行联行号：105584000407 客户识别号：P192191525#	

最近三年每年的实际资产负债表

财务状况 以人民币万 元为单位	近 三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 总资产	230,433.76	257,344.87	280,274.12
2. 流动资产	212,510.06	214,871.00	215,285.76
3. 总负债	161,125.46	180,116.77	196,057.34
4. 流动负债	161,125.46	180,116.77	182,375.71
5. 税前利润	11,563.08	11,783.24	9,330.14
6. 税后利润	10,021.72	10,201.86	8,519.41

我司近年来未欠税、漏税等情况。

注：附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近三年财务状况表

名称	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近 3 年平均值
一. 注册资金	万元	11,500.00	11,500.00	11,500.00	11,500.00
二. 净资产	万元	69,308.30	77,228.10	84,216.78	76,917.73
三. 总资产	万元	230,433.76	257,344.87	280,274.12	256,017.58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652.35	3,659.43	3,418.96	2,576.91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212,510.06	214,871.00	215,285.76	214,222.27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161,125.46	180,116.77	182,375.71	174,539.31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161,125.46	180,116.77	196,057.34	179,099.86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318,142.66	350,343.19	316,691.52	328,392.46
九. 净利润	万元	10,021.72	10,201.86	8,519.41	9,581.00
十.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540.39	15,807.80	-17,894.41	151.26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1. 净资产收益率		14.26%	13.92%	10.12%	12.77%
2. 总资产报酬率		4.76%	6.41%	4.76%	5.31%
3. 主营业务利润		12.64%	11.89%	10.11%	11.55%
4. 资产负债率		69.92%	69.99%	69.95%	69.95%
5. 流动比率		131.89%	119.30%	118.05%	123.08%
6. 速动比率		90.06%	69.87%	67.61%	75.85%

1、2023 年财务报表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45

深圳金拓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ntuo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社区创业路 18 号怡海广场东、西座东-1903 电话：86967119 86967116

深金拓年审字[2024]001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

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4,149,886.96	403,093,950.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31,972,704.06	46,994,103.83
应收账款	3	839,857,389.08	685,653,150.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779,440.91	212,259,991.55
其他应收款	5	136,333,007.04	122,700,547.03
存货	6	919,765,217.26	678,008,292.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52,857,645.31	2,148,710,036.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82,451,894.35	292,125,362.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	77,862,560.00	78,172,560.00
投资性房地产	9	221,483,705.00	1,446,826.94
固定资产	10	34,189,608.13	36,594,265.03
在建工程		214,337,542.22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	2,931,505.49	3,345,259.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6,626,743.91	13,054,41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9,883,559.10	424,738,691.47
资产总计		2,802,741,204.41	2,573,448,727.7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	539,537,422.18	43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	164,429,938.45	211,500,572.48
应付账款	15	831,108,831.73	871,632,639.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	10,110,784.69	23,266,059.24
应交税费	17	19,891,719.99	35,822,675.81
其他应付款	18	235,578,405.27	205,345,795.83
应付股利		23,100,000.00	23,1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23,757,102.31	1,801,167,74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3,901,5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14,758.14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816,258.14	-
负债合计		1,960,573,360.45	1,801,167,742.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	115,000,000.00	1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	134,989,816.69	134,989,816.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6,516,962.76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	18,008,388.56	38,090,810.90
未分配利润	22	387,652,675.95	483,200,357.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167,843.96	772,280,984.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02,741,204.41	2,573,448,727.7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3	3,166,915,211.43	3,503,431,866.66
减：营业成本	23	2,838,506,104.33	3,067,190,318.43
税金及附加	24	8,289,808.09	13,902,173.91
销售费用	25	1,201,067.36	9,084,798.39
管理费用	26	62,825,850.83	113,910,135.34
研发费用	27	96,913,242.59	122,676,868.01
财务费用	28	42,650,663.13	42,104,637.68
其中：利息费用		34,741,650.45	38,395,723.00
利息收入		2,086,972.24	1,538,651.1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263,136.76	469.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15,509.43	-21,002,962.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449,828.91	113,560,442.00
加：营业外收入	30	1,807,792.62	4,957,254.97
减：营业外支出	31	956,191.84	685,281.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301,429.69	117,832,415.56
减：所得税费用	32	8,107,309.93	15,813,795.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94,119.76	102,018,620.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194,119.76	102,018,620.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194,119.76	102,018,620.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7,403,431.15	3,763,187,413.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323,542.28	127,775,38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9,726,973.43	3,890,962,801.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54,548,175.67	3,253,590,315.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035,699.96	101,864,708.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695,504.24	117,010,115.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000,395.55	230,767,72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4,279,775.42	3,703,232,86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52,801.99	187,729,933.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87.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4,142.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829.5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695,362.88	381,226.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695,362.88	381,226.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88,533.31	-381,22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0,907,422.18	47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0,907,422.18	47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7,968,500.00	462,8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41,650.45	38,395,723.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710,150.45	501,270,72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97,271.73	-29,270,723.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093,950.53	245,015,96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149,886.96	403,093,950.5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5,194,119.76	102,018,620.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815,509.43	21,002,962.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17,115.49	474,340.36
无形资产摊销	413,754.36	401,744.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52,652.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650,663.13	42,104,637.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136.7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2,326.41	-3,150,44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914,758.14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756,924.86	-3,940,225.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665,252.26	-140,822,457.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931,586.53	169,188,104.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52,801.99	187,729,933.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4,149,886.96	403,093,950.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3,093,950.53	245,015,967.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944,063.57	158,077,983.1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康泰医药二集团 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000,000.00			134,989,816.69	483,200,337.24	772,290,584.85	116,000,000.00			134,989,816.69	391,232,914.96	667,083,609.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000,000.00			134,989,816.69	483,200,337.24	772,290,584.85	116,000,000.00			134,989,816.69	391,232,914.96	667,083,609.74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取得发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000,000.00			134,989,816.69	387,652,675.93	842,167,843.96	116,000,000.00			134,989,816.69	483,200,337.24	772,290,584.85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986年8月28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关于成立“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的批复》（深府办[1986]564号），成立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1986年9月20日，深圳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深新企01392副字壹号《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1997年12月9日，公司由“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2003年9月26日，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作出《关于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总体方案的批复》（深国资办[2003]216号），批准公司实施经营者和员工持股改制。改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经营者以自然人身份合计持股21.3%，员工以工会社团法人名义持股48.7%，预留股份占30%。

历经多次股权转让，公司由深圳市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茂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翼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杭州深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霍尔果斯红星易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装众达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

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本公司主要提供建筑装饰劳务，属建筑装饰行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

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设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费用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毛利。期末，未完工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及累计确认的工程施工毛利与对应的工程结算对抵，余额列示于存货项目。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工程施工成本，预计总超过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工程项目，按照总成本超过预计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工程项目完工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

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

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

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	-----------	-----------	-------------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5	5	3.8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

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8、收入

(1)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本公司装饰装修业务按照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核算。

(2)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③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

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9、“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

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00、9.00、6.00、5.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2017-2019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企业所得税 2020 年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企业所得税 2021-2023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规定, 本公司的建筑装饰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3%、11% 的增值税税率。对于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老项目工程收入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增值税征收率为 3%。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 原适用 17% 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 16%; 原适用 11% 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 10%。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 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 13%; 原适用 10% 税率的, 税率调整为 9%

(3)设计收入执行 6% 增值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认定本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 并颁发了编号为 GR202144200108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认定有效期三年(2021 年至 202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 公司所得税税率自 2021 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 10% 优惠, 即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年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指 2022 年度, “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896,807.50	1,173,597.50
银行存款	171,963,651.14	305,875,158.03
其他货币资金	51,289,428.32	96,045,195.00
合 计	224,149,886.96	403,093,950.53

2、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98,607.25	20,763,975.65
商业承兑汇票	26,874,096.81	26,230,128.18
合计	31,972,704.06	46,994,103.83

3、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839,857,389.08**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83,443,704.16	74.19%	34,172,185.21	589,243,008.43	78.19%	19,113,725.66
一年至三年	155,418,400.13	16.87%	23,841,182.58	105,583,152.26	14.01%	17,951,824.61
三年以上	82,400,001.98	8.94%	23,391,349.40	58,754,866.33	7.80%	30,862,325.81
合计	921,262,106.27	100%	81,404,717.19	753,581,027.02	100%	67,927,876.08

(2) 应收账款欠款金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长沙云璟房地产有限公司	34,521,450.73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9,973,16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710,000.0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6,043,678.32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5,782,651.36
合计	105,030,940.41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1.40%

4、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779,440.91**元，其账面余额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91,622.73	63.07%	114,662,847.44	54.02%
一年至三年	236,009.38	30.28%	79,066,846.85	37.25%
三年以上	51,808.80	6.65%	18,530,297.26	8.73%
合计	779,440.91	100.00%	212,259,991.55	100.00%

(2) 期末大额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安居建信房屋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436,678.61
福田区财政局国库科	190,778.38
宁夏马斯特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1,928.88
深圳市南山区昌运商店	44,590.00
深圳市新九洲科技管理有限公司	34,911.80
合计	758,887.67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97.36%

5、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136,333,007.04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11,077,221.71	74.13%	8,649,553.53	100,985,144.13	77.76%	6,249,257.22
一年至三年	34,138,458.49	22.78%	3,995,263.04	27,267,139.37	21.00%	726,713.94
三年以上	4,626,958.29	3.09%	864,814.88	1,606,049.56	1.24%	181,814.87
合 计	149,842,638.49	100%	13,509,631.45	129,858,333.06	100%	7,157,786.03

(2) 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6,543,356.18
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20,000.00
深圳市鹏城建工劳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安徽北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南京夕阳红养老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3,500,000.00
合 计	25,463,356.18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6.99%

6、存货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919,765,217.26		678,008,292.40	
合 计	919,765,217.26		678,008,292.40	

7、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73,867,089.01	274,257,487.81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红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深装集团（马来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1,484,805.34	1,484,805.34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00	9,283,069.00
合 计	82,451,894.35	292,125,362.15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铜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362,560.00	77,362,560.00
安徽深装世纪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安徽深装合大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0.00	310,000.00
合 计	77,862,560.00	78,172,560.00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7,822,115.80	223,924,764.01	30,263,174.81	221,483,705.00
合 计	27,822,115.80	223,924,764.01	30,263,174.81	221,483,705.0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6,375,288.86	0.00	26,375,288.86	0.00
合 计	26,375,288.86	0.00	26,375,288.86	0.00
账面价值	1,446,826.94			221,483,705.00

1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5,681,939.52	3,426,476.00	3,553,157.24	35,555,258.28
运输设备	5,412,611.42			5,412,611.42
机器设备	957,278.97			957,278.97
电子设备	4,243,797.66	27,414.17		4,271,211.83
办公设备	7,221.05	11,725.66		18,946.71
合计	46,302,848.62	3,465,615.83	3,553,157.24	46,215,307.21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980,993.97	1,236,698.37		4,217,692.34
运输设备	3,387,003.55	510,537.11		3,897,540.66
机器设备	699,485.89	74,026.05		773,511.94
电子设备	2,639,751.80	493,164.02		3,132,915.82
办公设备	1,348.38	2,689.94		4,038.32
合计	9,708,583.59	2,317,115.49	0.00	12,025,699.08
净值	36,594,265.03			34,189,608.13

11、 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软件	3,345,259.85	0.00	413,754.36	2,931,505.49
合计	3,345,259.85	0.00	413,754.36	2,931,505.49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26,743.91	13,054,417.50
合计	16,626,743.91	13,054,417.50

13、 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中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110,000,000.00	40,000,000.00
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79,000,000.00	79,000,000.00
交通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70,000,000.00	65,000,000.00
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65,000,000.00	80,000,000.00

借款来源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55,000,000.00	53,000,000.00
渤海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浦发银行深圳滨海支行	27,000,000.00	0.00
光大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24,537,422.18	0.00
建设银行福田支行	24,000,000.00	24,00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5,000,000.00	0.00
招行深圳爱华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0,000,000.00	0.00
光大银行广东自贸区前海分行	0.00	20,000,000.00
深圳农商银行民乐支行	0.00	9,500,000.00
合计	539,537,422.18	430,500,000.00

14、 应付票据

票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建设银行建信融通	99,811,934.00	90,104,680.28
中信银行福田支行	30,000,000.00	0.00
珠海华润银行商业承兑汇票	14,618,004.45	0.00
中国银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10,000,000.00	0.0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	0.00
广发银行新洲支行	0.00	62,500,000.00
华夏银行益田支行	0.00	30,00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0.00	18,750,000.00
珠海华润银行	0.00	10,145,892.20
合 计	164,429,938.45	211,500,572.48

15、 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831,108,831.73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07,242,684.62	73.06%	597,242,684.62	68.52%
一年至三年	167,465,996.96	20.15%	196,465,996.96	22.54%
三年以上	56,400,150.15	6.79%	77,923,957.98	8.94%
合 计	831,108,831.73	100.00%	871,632,639.56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上海磊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9,279,847.23
广州市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138,734.09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53,905.00
河南军恒建设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6,247,872.19
广东省广轻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299,632.04
合计	54,119,990.55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6.51%

16、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职工工资及福利	23,266,059.24	71,880,425.41	85,035,699.96	10,110,784.69
二、工会经费		339,427.61	339,427.61	
合计	23,266,059.24	72,219,853.02	85,375,127.57	10,110,784.69

17、 应交税费

税种	税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9%	10,657,756.68	20,636,904.28
城建税	7%	828,654.48	1,172,289.02
教育费附加	3%	49,199.63	196,471.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6,649.92	114,831.22
企业所得税	15%	4,914,122.69	10,642,839.78
个人所得税	3%~45%	480,172.04	1,517,826.81
印花税	0.03%	2,945,164.55	1,541,513.12
合计		19,891,719.99	35,822,675.81

18、 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235,578,405.27**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96,458,124.55	40.95%	74,992,284.64	36.52%
一年至三年	125,756,023.13	53.38%	130,353,511.19	63.48%
三年以上	13,364,257.59	5.67%		
合计	235,578,405.27	100.00%	205,345,795.83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48,040,000.00
深圳市政联合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583,984.00
安徽正兰实业有限公司	4,555,603.07
潍坊建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83,000.00
重庆易元慧商贸有限公司	1,900,000.00
合计	71,162,587.07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30.21%

19、 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深圳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703,535.00	31.0466%	35,703,535.00	31.0466%
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4,473,915.00	12.5860%	14,473,915.00	12.5860%
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1,116,198.00	9.6663%	11,116,198.00	9.6663%
深装欣茂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7,082,444.00	6.1586%	7,082,444.00	6.1586%
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12,160.00	5.9236%	6,812,160.00	5.9236%
北京翼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508,500.00	4.7900%	5,508,500.00	4.7900%
杭州深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8,500.00	4.7900%	5,508,500.00	4.7900%
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240,525.00	4.5570%	5,240,525.00	4.5570%
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017,472.00	4.3630%	5,017,472.00	4.3630%
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52,507.00	4.2196%	4,852,507.00	4.2196%
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24,790.00	4.1955%	4,824,790.00	4.1955%
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	4,449,310.00	3.8690%	4,449,310.00	3.8690%
霍尔果斯红星易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5,072.00	1.9175%	2,205,072.00	1.9175%
深装众达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205,072.00	1.9175%	2,205,072.00	1.9175%
合计	115,000,000.00	100.00%	115,000,000.00	100.00%

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34,989,816.69			134,989,816.69
合计	134,989,816.69			134,989,816.69

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072,758.16	0.00	20,082,422.34	17,990,335.82
公益金	18,052.74			18,052.74
合计	38,090,810.90	0.00	20,082,422.34	18,008,388.56

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483,200,357.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80,741,801.05
本期年初余额	302,458,556.19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85,194,119.7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87,652,675.95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2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158,783,793.32	3,495,968,647.83
其他业务收入	8,131,418.11	7,463,218.83
合计	3,166,915,211.43	3,503,431,866.66
主营业务成本	2,837,480,624.13	3,066,234,175.91
其他业务成本	1,025,480.20	956,142.52
合计	2,838,506,104.33	3,067,190,318.43

2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98,509.07	5,810,007.03
教育费附加	2,545,307.05	4,318,733.62
印花税	1,479,430.96	3,250,283.42
房产税	539,650.56	487,127.54
土地使用税	25,350.45	36,022.30
车船税	1,560.00	0.00
合 计	8,289,808.09	13,902,173.91

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中介费	706,297.44
人工费	249,055.12
差旅费-国内	243,014.80
保洁费	2,000.00
办公费	700.00
合 计	1,201,067.36

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30,228,376.14
租赁费-房屋建筑物	12,873,319.98
业务招待费	4,658,112.49
中介费	3,996,368.84
差旅费-国内	2,785,346.28
办公费	2,564,220.22
折旧费	2,317,115.49
物业费	2,301,759.56
协会费	462,600.00
其他	638,631.83
合 计	62,825,850.83

27、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直接投入	61,638,162.97
人员人工费	33,851,397.42
其他费用	1,423,682.20
合 计	96,913,242.59

2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741,650.45
减：利息收入	2,086,972.24
手续费	9,995,984.92
合 计	42,650,663.13

29、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87.37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5,824.13
合 计	-263,136.76

3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805,500.00
处置资产损益	0.00
其他	2,292.62
合 计	1,807,792.62

3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罚款支出	169,994.06
捐赠支出	105,000.00
其他	681,197.78
合 计	956,191.84

3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79,636.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72,326.41
合 计	8,107,309.93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池州	盛静	制造业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王刚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圳市深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商务服务业
建装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三亚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建信悦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商务服务业
深圳市美华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商务服务业
科华深圳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研究和试验发展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25005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341702551839048Q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HMM3N9A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HNHEX25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G9WE06U
深圳市深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HJ91Q93
建装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60000MAA953551G
深建信悦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50 万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HJQWG0L
深圳市美华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50 万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HJQYCOU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25005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341702551839048Q
科华深圳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0 万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HJQY29D

2、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红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RMB10,000,000.00	49%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RMB11,764,700.00	43%
安徽深华智慧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RMB10,000,000.00	20%
深装集团(马来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林吉特 5,000,000.00	20%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深装世纪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6%
光阳路通建设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5%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404,829.68	9,236,971.67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②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装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34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装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吴富贵	14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装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吴富贵	109,37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吴富贵	10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吴富贵	10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吴富贵、章有萍	10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吴富贵	8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吴富贵、章有萍	8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吴富贵	6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吴富贵、章有萍	5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建装物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吴富贵、章有萍	5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0.00		324,995.27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0.00		324,995.27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6,543,356.18		6,426,636.18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00		61,889.58	
建装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5,899.00		0.00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		153,146.04	
合计	6,901,655.18		6,991,671.8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2,193,482.31	2,364,820.56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48,040,000.00	0.00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00	4,974,311.09

八、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姓名 Full name 义罗向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11-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永州诚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2923197911118251

证书编号: 43080010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7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广东刚金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年年检合格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金标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年 月 日



文香红 430300010058

姓名 Full name 文香红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5-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湖南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211197005077827

证书编号: 43030001005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07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3.16换发新证



同意调出: 杭州正登会计师事务所
注意: 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

同意调出: 深圳注协代管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023.8.11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同意调入: 深圳星拓会计师事务所
2023.8.11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年2月14日
年度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金拓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军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社区创业路

经营场所：号怡海广场东、西座东-1903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405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3]6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3年7月21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7023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MKXT31

名称 深圳金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军



成立日期 2023年01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社区创业路
18号怡海广场东、西座东-190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2022 年财务报表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

SHEN ZHEN SHE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45



CPA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0755-8831605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B 座 401

机密

深业审字[2023]第 01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

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03,093,950.53	245,015,967.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46,994,103.83	53,403,591.48
应收账款	3	685,653,150.94	598,093,302.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212,259,991.55	211,505,109.80
其他应收款	5	122,700,547.03	341,213,752.35
存货	6	678,008,292.40	674,068,066.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	1,800,800.64
流动资产合计		2,148,710,036.28	2,125,100,590.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292,125,362.15	67,867,874.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	78,172,560.00	78,172,560.00
投资性房地产	9	1,446,826.94	14,962,982.66
固定资产	10	36,594,265.03	6,523,535.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	3,345,259.85	1,806,132.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13,054,417.50	9,903,973.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738,691.47	179,237,057.78
资产总计		2,573,448,727.75	2,304,337,648.4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	430,500,000.00	421,37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	211,500,572.48	217,902,138.40
应付账款	15	871,632,639.56	691,029,019.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	23,266,059.24	20,727,886.85
应交税费	17	35,822,675.81	47,047,608.10
其他应付款	18	205,345,795.83	201,672,985.46
应付股利		23,100,000.00	11,5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1,167,742.92	1,611,254,638.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801,167,742.92	1,611,254,638.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	116,000,000.00	1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	134,989,816.69	147,759,263.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	38,090,810.90	38,090,810.90
未分配利润	22	483,200,357.24	391,232,934.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2,280,984.83	693,083,009.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73,448,727.75	2,304,337,648.4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3	3,503,431,866.66	3,181,426,633.26
减：营业成本	23	3,067,190,318.43	2,779,421,472.72
税金及附加	24	13,902,173.91	11,852,653.60
销售费用	25	9,084,798.39	8,171,358.77
管理费用	26	113,910,135.34	117,071,814.88
研发费用	27	122,676,868.01	105,250,550.86
财务费用	28	42,104,637.68	36,632,430.28
其中：利息费用		38,395,723.00	33,736,524.59
利息收入		1,538,651.11	2,644,138.1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469.29	458.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02,962.19	-12,873,243.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560,442.00	110,153,566.81
加：营业外收入	30	4,957,254.97	6,006,663.47
减：营业外支出	31	685,281.41	529,393.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832,415.56	115,630,836.45
减：所得税费用	32	15,813,795.08	15,413,638.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18,620.48	100,217,197.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18,620.48	100,217,197.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018,620.48	100,217,197.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3,187,413.21	3,816,222,495.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775,388.21	92,107,03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0,962,801.42	3,908,329,52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3,590,315.18	3,469,985,334.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864,708.03	109,502,07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010,115.85	116,439,637.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767,729.18	185,352,68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3,232,868.24	3,881,279,73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29,933.18	27,049,79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226.94	5,864,3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226.94	5,864,3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226.94	-5,864,3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2,000,000.00	479,324,889.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000,000.00	479,324,889.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2,875,000.00	441,369,889.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95,723.05	33,736,524.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1,270,723.05	475,106,41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70,723.05	4,218,475.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15,967.34	219,612,04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093,950.53	245,015,967.3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018,620.48	100,217,197.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002,962.19	12,873,243.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4,340.36	1,952,411.64
无形资产摊销	401,744.17	207,657.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652.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104,637.68	36,632,430.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0,444.33	-1,930,98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40,225.89	-188,683,368.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822,457.87	-180,818,71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188,104.22	246,599,923.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729,933.18	27,049,792.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3,093,950.53	245,015,967.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5,015,967.34	219,612,048.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077,983.19	25,403,918.3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000,000.00	-	-	147,759,263.85	-	-	-	38,690,810.90	391,232,934.99	692,683,009.74	116,000,000.00	-	-	149,600,000.00	-	-	-	-	38,690,810.90	302,515,777.47	690,296,54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1,548,801.77	1,548,801.77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6,000,000.00	-	-	147,759,263.85	-	-	-	38,690,810.90	392,781,736.76	694,231,811.51	116,000,000.00	-	-	149,600,000.00	-	-	-	-	38,690,810.90	302,515,777.47	690,296,548.37
三、本年年末余额	116,000,000.00	-	-	147,759,263.85	-	-	-	38,690,810.90	394,330,538.61	705,780,613.32	116,000,000.00	-	-	149,600,000.00	-	-	-	-	38,690,810.90	302,515,777.47	690,296,548.37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6,748,801.85	11,548,801.81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102,018,629.48	102,018,629.48	-	-	-	-	-	-	-	-	-	102,018,629.48	102,018,629.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4.投资收益冲减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八、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本年年末余额	116,000,000.00	-	-	147,759,263.85	-	-	-	38,690,810.90	409,520,538.61	716,780,613.32	116,000,000.00	-	-	149,600,000.00	-	-	-	-	38,690,810.90	310,534,406.95	716,780,613.3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986年8月28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关于成立“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的批复》（深府办[1986]564号），成立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1986年9月20日，深圳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深新企01392副字壹号《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1997年12月9日，公司由“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2003年9月26日，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作出《关于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总体方案的批复》（深国资办[2003]216号），批准公司实施经营者和员工持股改制。改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经营者以自然人身份合计持股21.3%，员工以工会社团法人名义持股48.7%，预留股份占30%。

历经多次股权转让，公司由股东深圳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吴富贵、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茂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深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翼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深装众悦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霍尔果斯红星易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装众达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众合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众志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路通（北京）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深装欣鸿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

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本公司主要提供建筑装饰劳务，属建筑装饰行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

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设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

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费用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毛利。期末，未完工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及累计确认的工程施工毛利与对应的工程结算对抵，余额列示于存货项目。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工程施工成本，预计总超过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工程项目，按照总成本超过预计收入（扣除相关费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工程项目完工时，转销存货跌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

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

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

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

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

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

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8、收入

(1)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本公司装饰装修业务按照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核算。

(2)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③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9、“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

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

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00、9.00、6.00、5.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2017-2019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企业所得税 2020 年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规定，本公司的建筑装饰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执行3%、11%的增值税税率。对于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老项目工程收入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增值税征收率为3%。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17%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6%；原适用11%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0%。从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3)设计收入执行6%增值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2021年12月23日认定本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并颁发了编号为GR20214420010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2021年至202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所得税税率自2021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10%优惠，即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1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1,173,597.50	495,189.50
银行存款	305,875,158.03	184,274,829.67
其他货币资金	96,045,195.00	60,245,948.17
合 计	403,093,950.53	245,015,967.34

2、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763,975.65	18,790,817.31
商业承兑汇票	26,230,128.18	34,612,774.17
合 计	46,994,103.83	53,403,591.48

3、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685,653,150.94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89,243,008.43	78.19%	19,113,725.66	507,268,078.10	78.53%	18,702,417.87
一年至三年	105,583,152.26	14.01%	17,951,824.61	103,727,837.55	16.06%	7,911,132.15
三年以上	58,754,866.33	7.80%	30,862,325.81	34,982,800.22	5.41%	21,271,863.31
合 计	753,581,027.02	100%	67,927,876.08	645,978,715.87	100.00%	47,885,413.33

(2) 应收账款欠款金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27,013,584.00
珠海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18,012,857.26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5,800,000.00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1,938,485.66
合 计	85,764,926.92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1.38%

4、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212,259,991.55**元，其账面余额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14,662,847.44	54.02%	101,464,580.29	47.98%
一年至三年	79,066,846.85	37.25%	63,565,244.62	30.05%
三年以上	18,530,297.26	8.73%	46,475,284.89	21.97%
合计	212,259,991.55	100.00%	211,505,109.80	100.00%

(2) 期末大额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鹏城建工劳务有限公司	29,986,659.84
福建南安炫杰石材有限公司	17,189,548.68
武汉怡采建材有限公司	6,315,635.00
南京市秦淮区台博建材销售中心	4,460,603.98
深圳市华达成建筑装饰劳务有限公司	4,277,128.61
合计	62,229,576.11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29.32%

5、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22,700,547.03**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0,985,144.13	77.76%	6,249,257.22	74,872,990.81	21.55%	4,848,198.18
一年至三年	27,267,139.37	21.00%	726,713.94	269,517,139.37	77.58%	779,046.33
三年以上	1,606,049.56	1.24%	181,814.87	3,020,908.73	0.87%	570,042.05
合计	129,858,333.06	100%	7,157,786.03	347,411,038.91	100.00%	6,197,286.56

(2) 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6,426,636.18
安徽北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南京夕阳红养老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3,500,000.00
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816,323.88
浙江旭飞建设有限公司	1,452,243.92
合 计	17,195,203.98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3.24%

6、存货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678,008,292.40		674,068,066.51	
合 计	678,008,292.40		674,068,066.51	

7、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274,257,487.81	50,000,000.00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283,069.00	9,283,069.00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红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深装集团（马来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1,484,805.34	1,484,805.34
合 计	292,125,362.15	67,867,874.34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铜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362,560.00	77,362,560.00
安徽深装世纪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安徽深装合大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310,000.00	310,000.00
合 计	78,172,560.00	78,172,560.00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5,370,646.89	0	17,548,531.09	27,822,115.80
合 计	45,370,646.89	0	17,548,531.09	27,822,115.8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0,407,664.23	746,708.56	4,779,083.93	26,375,288.86
合 计	30,407,664.23	746,708.56	4,779,083.93	26,375,288.86
账面价值	14,962,982.66			1,446,826.94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375,194.95	32,306,744.57		35,681,939.52
运输设备	7,212,871.16		1,800,259.74	5,412,611.42
机器设备	957,278.97			957,278.97
电子设备	4,208,793.64	35,004.02		4,243,797.66
办公设备	3,639.63	3,581.42		7,221.05
合 计	15,757,778.35	32,345,330.01	1,800,259.74	46,302,848.62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560,259.49	420,734.48		2,980,993.97
运输设备	3,964,601.11	542,856.00	1,120,453.56	3,387,003.55
机器设备	622,104.25	77,381.64		699,485.89
电子设备	2,086,923.42	552,828.38		2,639,751.80
办公设备	354.96	993.42		1,348.38
合 计	9,234,243.23	1,594,793.92	1,120,453.56	9,708,583.59
净 值	6,523,535.12			36,594,265.03

11、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软件	1,806,132.49	1,940,871.53	401,744.17	3,345,259.85
合计	1,806,132.49	1,940,871.53	401,744.17	3,345,259.85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54,417.50	9,903,973.17
合计	13,054,417.50	9,903,973.17

13、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80,000,000.00	80,000,000.00
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79,000,000.00	79,000,000.00
交通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65,000,000.00	70,000,000.00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53,000,000.00	53,000,000.00
渤海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50,000,000.00	0.00
中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40,000,000.00	60,000,000.00
建设银行福田支行	24,000,000.00	24,000,000.00
光大银行广东自贸区前海分行	20,000,000.00	20,000,000.00
招行深圳爱华支行	10,000,000.00	28,775,000.00
深圳农商银行民乐支行	9,500,000.00	0.00
海南银行儋州分行	0.00	6,600,000.00
合计	430,500,000.00	421,375,000.00

14、应付票据

票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建设银行建信融通	90,104,680.28	96,652,138.40
广发银行新洲支行	62,500,000.00	62,500,000.00
华夏银行益田支行	30,000,000.00	20,00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18,750,000.00	18,750,000.00
珠海华润银行	10,145,892.20	0.00
中信银行福田支行	0.00	10,000,000.00
工商国财支行	0.00	10,000,000.00
合 计	211,500,572.48	217,902,138.40

15、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871,632,639.56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97,242,684.62	68.52%	479,804,856.24	69.43%
一年至三年	196,465,996.96	22.54%	143,581,377.47	20.78%
三年以上	77,923,957.98	8.94%	67,642,786.18	9.79%
合计	871,632,639.56	100.00%	691,029,019.89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上海磊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9,279,847.23
江苏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7,986,690.00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153,905.00
河南军恒建设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6,247,872.19
江苏鑫方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105,449.82
合计	44,773,764.24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5.14%

16、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职工工资及福利	20,727,886.85	104,007,013.78	101,468,841.39	23,266,059.24
二、工会经费		395,866.64	395,866.64	
合计	20,727,886.85	104,402,880.42	101,864,708.03	23,266,059.24

17、应交税费

税种	税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9%	20,636,904.28	30,876,423.49
城建税	7%	1,172,289.02	1,833,173.96
教育费附加	3%	196,471.58	216,472.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14,831.22	144,835.42
企业所得税	3%	10,642,839.78	10,563,631.82
个人所得税	3%-45%	1,517,826.81	1,950,929.93
印花税	0.03%	1,541,513.12	1,462,141.10
合计		35,822,675.81	47,047,608.10

18、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205,345,795.83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期末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4,992,284.64	36.52%	70,127,793.13	34.77%
一年至三年	130,353,511.19	63.48%	131,545,192.33	65.23%
合计	205,345,795.83	100.00%	201,672,985.46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974,311.09
安徽正兰实业有限公司	4,555,603.07
潍坊建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83,000.00
深圳市南山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1,750,000.00
深圳市三江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3,700.00
合计	14,566,614.16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7.09%

19、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深圳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036,362.00	13.82%	16,036,362.00	13.82%
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4,599,774.00	12.59%	14,599,774.00	12.59%
吴富贵	11,767,628.40	10.14%	11,767,628.40	10.14%
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1,212,861.10	9.67%	11,212,861.10	9.67%
深装欣茂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7,144,031.00	6.16%	7,144,031.00	6.16%
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71,396.00	5.92%	6,871,396.00	5.92%
杭州深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56,400.00	4.79%	5,556,400.00	4.79%
北京翼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556,400.00	4.79%	5,556,400.00	4.79%
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286,095.00	4.56%	5,286,095.00	4.56%
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061,102.00	4.36%	5,061,102.00	4.36%
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94,702.00	4.22%	4,894,702.00	4.22%
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66,745.00	4.20%	4,866,745.00	4.20%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	4,488,000.00	3.87%	4,488,000.00	3.87%
深装众悦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413,887.00	2.08%	2,413,887.00	2.08%
霍尔果斯红星易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24,247.00	1.92%	2,224,247.00	1.92%
深装众达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224,247.00	1.92%	2,224,247.00	1.92%
深装众合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945,490.00	1.68%	1,945,490.00	1.68%
深装众志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804,122.00	1.56%	1,804,122.00	1.56%
路通（北京）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12,123.00	0.95%	1,112,123.00	0.95%
深装欣鸿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934,387.50	0.80%	934,387.50	0.80%
合计	116,000,000.00	100%	116,000,000.00	100%

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47,759,263.85		12,769,447.16	134,989,816.69
合计	147,759,263.85		12,769,447.16	134,989,816.69

2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072,758.16			38,072,758.16
公益金	18,052.74			18,052.74
合计	38,090,810.90			38,090,810.90

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391,232,93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548,801.77
本期年初余额	392,781,736.76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02,018,620.4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项 目	金 额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11,6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483,200,357.24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2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495,968,647.83	3,171,758,238.31
其他业务收入	7,463,218.83	9,668,394.95
合计	3,503,431,866.66	3,181,426,633.26
主营业务成本	3,066,234,175.91	2,778,889,910.60
其他业务成本	956,142.52	531,562.12
合计	3,067,190,318.43	2,779,421,472.72

2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10,007.03	5,303,530.20
教育费附加	4,318,733.62	3,941,100.21
印花税	3,250,283.42	2,104,082.20
房产税	487,127.54	479,955.16
土地使用税	36,022.30	23,985.83
合 计	13,902,173.91	11,852,653.60

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人工费	6,716,739.39
中介费	1,502,659.01
差旅费-国内	487,251.02
业务招待费	330,599.21
办公费	40,649.76
其他	6,900.00
合 计	9,084,798.39

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66,600,970.18
租赁费	13,986,616.36
办公费	7,410,007.27
业务招待费	5,297,190.93
差旅费	2,935,637.71
中介服务费	2,447,911.32
交通运输费	2,332,391.44
折旧费	1,594,793.92
协会费	509,800.00
其他	10,794,816.21
合 计	113,910,135.34

27.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直接投入	100,263,042.26
人员人工费	20,243,479.93
其他费用	2,170,345.82
合 计	122,676,868.01

2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395,723.05
减：利息收入	1,538,651.11
手续费	5,247,565.74
合 计	42,104,637.68

29.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69.29
合 计	469.29

3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998,545.82
处置资产损益	-41,290.85
其他	0.00
合 计	4,957,254.97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罚款支出	76.00
捐赠支出	338,300.00
其他	346,905.41
合 计	685,281.41

3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64,239.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50,444.33
合 计	15,813,795.08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池州	盛静	制造业
深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佛山市政道桥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佛山	吴富贵	房屋建筑业
深圳市绿建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研究和试验发展
河北深建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邯郸	周海阳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深圳市绿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有限合伙企业	广东深圳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建装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三亚	吴富贵	专业技术服务业
深圳市深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商务服务业
深建信悦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商务服务业
深圳市美华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商务服务业
科华深圳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深圳	吴富贵	研究和试验发展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25005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341702551839048Q
深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310112MABURQPR2U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GYG9T40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GYFCH2A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665887857B
建装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60000MAA953551G
深圳市深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91440300MA5HJ91Q93
深圳市绿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合伙)	350 万元人民币	70%	70%	91440300MA5HCA0Q70
深圳市绿建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10 万元人民币	51%	51%	91440300MA5HE149XR
河北深建装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10 万元人民币	51%	51%	91130403MA0GB8TB8R
佛山市政道桥建设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50%	50%	91440604MA7M64J718
深建信悦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50 万人民币	50%	50%	91440300MA5HJQWG0L
深圳市美华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50 万人民币	50%	50%	91440300MA5HJQYCOU
科华深圳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0 万人民币	50%	50%	91440300MA5HJQY29D

2、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红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RMB10,000,000.00	49%
深装朗石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RMB400,000.00	49%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RMB11,764,700.00	43%
深装集团（马来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林吉特 5,000,000.00	20%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深装世纪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6%
光阳路通建设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5%
安徽深装合大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1%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236,971.67	13,538,364.17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7,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324,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24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2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0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0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8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吴富贵	8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5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5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5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5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5,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324,995.27		3,724,400.00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324,995.27		3,724,4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350,000.00		222,527,482.81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6,426,636.18		6,426,636.18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1,889.58		0.00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53,146.04		153,146.04	
合计	6,991,671.80		229,107,265.0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2,364,820.56	4,761,068.58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974,311.09	4,974,311.09

八、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92516



名称：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付国兵

成立日期：2008年10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号海松大厦B座401

此复印件仅作为公告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每年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在《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期限内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08日

证书序号: 00125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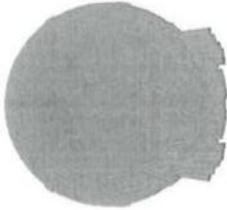
此复印件仅作为公告附件使用，再次交回无效！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付国兵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

松大厦 B 座 4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1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9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9月24日



姓名: 付国兵
 Full name: 付国兵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8-1
 Date of birth: 1973-8-1
 工作单位: 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221344750801371
 Identity card No.: 422134475080137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的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09000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3月6日

付国兵 47470090000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佳正华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9月 2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聚鑫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9月 21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聚鑫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 8月 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轩派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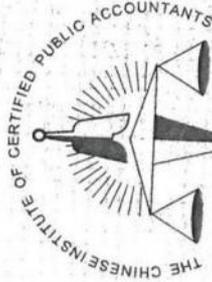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郑方方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7-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市轩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88119830721F52E



此复印件仅作为年检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216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郑方方
 474702160016 年 月 日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y /m /d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政声传递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专题专栏 > 会计业务 > 通知公告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深圳市轩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名称变更的公告

来源：深圳市财政局 发布日期：2021-07-20 【字体：大 中 小】

深财会〔2021〕42号

2021年7月15日，深圳市轩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47470216）向我局备案；其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政局

2021年7月15日

3、2021 年财务报表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

SHEN ZHEN SHE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44



CPA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 8831605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B 座 401

机密

深圳深业审字[2022]第 025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45,015,967.34	219,612,048.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53,403,591.48	73,606,413.36
应收账款	3	598,093,302.54	353,873,907.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211,505,109.80	161,137,846.00
其他应收款	5	341,213,752.35	434,778,874.28
存货	6	674,068,066.51	485,384,698.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7	1,800,800.64	212,570.61
流动资产合计		2,125,100,590.66	1,728,606,358.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	67,867,874.34	65,867,874.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	78,172,560.00	78,172,56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	14,962,982.66	16,360,960.96
固定资产	11	6,523,535.12	5,694,412.3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	1,806,132.49	1,006,489.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9,903,973.17	7,972,986.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237,057.78	175,075,283.79
资产总计		2,304,337,648.44	1,903,681,642.4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421,375,000.00	383,4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	217,902,138.40	135,834,278.04
应付账款	16	691,029,019.89	553,742,393.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7	20,727,886.85	17,216,784.39
应交税费	18	47,047,608.10	34,137,089.38
其他应付款	19	201,672,985.46	173,124,548.97
应付股利		11,5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1,254,638.70	1,297,475,094.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11,254,638.70	1,297,475,094.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	116,000,000.00	1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	147,759,263.85	149,6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	38,090,810.90	38,090,810.90
未分配利润	23	391,232,934.99	302,515,73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3,083,009.74	606,206,548.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04,337,648.44	1,903,681,642.4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4	3,181,426,633.26	2,888,544,266.48
减：营业成本	24	2,779,421,472.72	2,546,934,084.53
税金及附加	25	11,852,653.60	8,131,750.53
销售费用	26	8,171,358.77	2,108,009.33
管理费用	27	117,071,814.88	89,519,586.40
研发费用	28	105,250,550.86	91,894,056.66
财务费用	29	36,632,430.28	34,294,533.17
其中：利息费用	29	33,736,524.59	30,489,169.19
利息收入	29	2,636,925.78	512,744.8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458.24	1,546,550.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73,243.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153,566.81	117,208,796.67
加：营业外收入	31	6,006,663.47	4,999,205.70
减：营业外支出		529,393.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630,836.45	122,208,002.37
减：所得税费用	32	15,413,638.93	23,547,545.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217,197.52	98,660,457.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217,197.52	98,660,457.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217,197.52	98,660,457.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6,222,495.40	2,697,590,595.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0,380.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07,032.46	66,851,70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8,329,527.86	2,764,722,682.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69,985,334.98	2,370,603,482.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502,075.06	93,800,736.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439,637.36	75,111,96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52,687.50	119,091,65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1,279,734.90	2,658,607,83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49,792.96	106,114,84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99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990.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64,350.00	2,377,727.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4,350.00	2,377,72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4,350.00	-2,193,736.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9,324,889.16	514,496,129.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324,889.16	514,496,129.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1,369,889.16	499,499,166.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36,524.59	53,607,069.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06,413.75	553,106,23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475.41	-38,610,106.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03,918.37	65,311,000.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612,048.97	154,301,04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15,967.34	219,612,048.9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217,197.52	98,660,457.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873,243.58	5,921,215.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2,411.64	681,892.96
无形资产摊销	207,657.02	62,780.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32,564.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632,430.28	30,489,169.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0,98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683,368.37	-112,518,701.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818,715.26	-84,479,290.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599,923.09	160,964,756.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49,792.96	106,114,844.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015,967.34	219,612,048.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9,612,048.97	154,301,048.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03,918.37	65,311,000.7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项目	本半年度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6,000,000.00			149,000,000.00				28,000,000.00	302,515,737.47	698,206,548.37	116,000,000.00			149,000,000.00				28,224,765.20	236,921,320.11	539,746,091.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半年度增减变动	116,000,000.00			149,000,000.00				28,000,000.00	302,515,737.47	698,206,548.37	116,000,000.00			149,000,000.00				28,224,765.20	236,921,320.11	539,746,091.31
三、本半年度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40,736.15					88,737,197.52	86,476,461.37								9,866,045.70	65,794,411.56	75,660,45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237,197.52	100,217,197.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40,736.15						-1,840,736.1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40,736.15																
(三)利润分配									-11,500,000.00	-11,500,000.00								9,866,045.70	-23,066,045.70	-23,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9,866,045.70	-9,866,045.7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00,000.00	-11,500,000.00									-23,200,000.00	-23,2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6,000,000.00			147,159,263.85				28,000,000.00	391,252,934.99	697,183,009.74	116,000,000.00			149,000,000.00				28,000,000.00	302,515,737.47	698,206,548.37

(本期)科目及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986年8月28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关于成立“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的批复》（深府办[1986]564号），成立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1986年9月20日，深圳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了深新企01392副字壹号《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企业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企业。1997年12月9日，公司由“深圳市建筑装饰总承包公司”更名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2003年9月26日，深圳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作出《关于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总体方案的批复》（深国资办[2003]216号），批准公司实施经营者和员工持股改制。改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中，经营者以自然人身份合计持股21.3%，员工以工会社团法人名义持股48.7%，预留股份占30%。

历经多次股权转让，公司由股东吴富贵、深圳鹏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众志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茂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鸿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众悦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众合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唐伟武等共同投资。

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装饰。本公司主要提供建筑装饰劳务，属建筑装饰行业。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富贵，吴富贵直接持有公司10.14%股权、通过深圳鹏际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间接持有公司40.19%股权，合计持有公司50.33%股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

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

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

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工程施工、设计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费用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毛利。期末，未完工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及累计确认的工程施工毛利与对应的工程结算对抵，余额列示于存货项目。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工程施工成本，预计总超过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工程项目，按照总成本超过预计收入（扣除相关费用）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工程项目完工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

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

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

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

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

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8、收入

(1)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本公司装饰装修业务按照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核算。

(2)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③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19、“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

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

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00、9.00、6.00、5.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2017-2019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企业所得税 2020 年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规定，本公司的建筑装饰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执行3%、11%的增值税税率。对于开工日期在2016年4月30日前的老项目工程收入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增值税征收率为3%。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17%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6%；原适用11%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0%。从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

(3)设计收入执行6%增值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2011年12月23日认定本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并颁发了编号为GR20214420010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三年（2021年至202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所得税税率自2021年起三年内享受减免10%优惠，即按15%的所得税税率征收。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1年01月01日，“期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0年度，“本期”指2021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现 金	495,189.50	584,198.92
银行存款	184,274,829.67	210,126,000.39
其他货币资金	60,245,948.17	8,901,849.66
合 计	245,015,967.34	219,612,048.97

2、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90,817.31	1,035,870.02
商业承兑汇票	34,612,774.17	72,570,543.34
合 计	53,403,591.48	73,606,413.36

3、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598,093,302.54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 内	507,268,078.10	78.53%	18,702,417.87	317,904,245.34	81.52%	14,091,258.99
一年至 三年	103,727,837.55	16.06%	7,911,132.15	49,754,671.36	12.76%	5,960,609.63
三年以 上	34,982,800.22	5.41%	21,271,863.31	22,294,056.16	5.72%	16,027,196.97
合 计	645,978,715.87	100.00%	47,885,413.33	389,952,972.86	100.00%	36,079,065.59

(2) 应收账款欠款金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应收工程款	630,479,820.63
应收设计款	15,498,895.24
合 计	645,978,715.87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100.00%

4、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净额为211,505,109.80元，其账面余额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01,464,580.29	47.98%	78,216,310.45	48.54%
一年至三年	63,565,244.62	30.05%	47,132,819.96	29.25%
三年以上	46,475,284.89	21.97%	35,788,715.59	22.21%
合 计	211,505,109.80	100.00%	161,137,846.00	100.00%

(2) 期末大额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福建南安炫杰石材有限公司	18,444,904.19
济宁中杰建材有限公司	9,017,488.78
南京市秦淮区台博建材销售中心	4,510,600.00
山东朗友建材有限公司	4,005,691.70
深圳市雅瑞通建材有限公司	3,276,185.00
其他单位	172,250,240.13
合 计	211,505,109.80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100.00%

5、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341,213,752.35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 内	74,872,990.81	21.55%	4,848,198.18	426,476,943.22	96.95%	4,013,555.08
一年至 三年	269,517,139.37	77.58%	779,046.33	12,142,463.27	2.76%	644,929.36
三年以 上	3,020,908.73	0.87%	570,042.05	1,289,858.51	0.29%	471,906.28
合 计	347,411,038.91	100.00%	6,197,286.56	439,909,265.00	100.00%	5,130,390.72

(2) 其他应收款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备用金	36,603,578.89
保证金	42,778,617.77

一般单位	259,301,428.17
押金	3,877,776.77
其他	4,849,637.31
合 计	347,411,038.91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100.00%

6、存货

存货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674,068,066.51		485,384,698.14	
合 计	674,068,066.51		485,384,698.14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投资-购买银行理财		10,000.00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1,800,800.64	202,570.61
合 计	1,800,800.64	212,570.61

8、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283,069.00	9,283,069.00
深装集团(马来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1,484,805.34	1,484,805.34
深圳市深家装装饰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红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 计	67,867,874.34	65,867,874.34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徽深装世纪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安徽深装合大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310,000.00	310,000.00
铜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362,560.00	77,362,560.00
合 计	78,172,560.00	78,172,560.00

1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5,837,332.42	0.00	466,685.53	45,370,646.89
合 计	45,837,332.42	0.00	466,685.53	45,370,646.89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9,476,371.46	955,899.87	24,607.10	30,407,664.23
合 计	29,476,371.46	955,899.87	24,607.10	30,407,664.23
账面价值	16,360,960.96			14,962,982.66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826,911.06		1,451,716.11	3,375,194.95
运输设备	5,736,133.47	2,135,138.67	658,400.98	7,212,871.16
机器设备	949,536.79	7,742.18		957,278.97
电子设备	3,450,632.06	758,161.58		4,208,793.64
办公设备	0.00	3,639.63		3,639.63
合 计	14,963,213.38	2,904,682.06	2,110,117.09	15,757,778.35
累计折旧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137,912.58		577,653.09	2,560,259.49
运输设备	3,975,130.43	442,887.14	453,416.46	3,964,601.11
机器设备	545,948.41	76,155.84		622,104.25
电子设备	1,609,809.59	477,113.83		2,086,923.42
办公设备		354.96		354.96
合 计	9,268,801.01	996,511.77	1,031,069.55	9,234,243.23
净 值	5,694,412.37			6,523,535.12

12、无形资产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软件	1,006,489.49	1,007,300.02	207,657.02	1,806,132.49
合计	1,006,489.49	1,007,300.02	207,657.02	1,806,132.49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03,973.17	7,972,986.63
合计	9,903,973.17	7,972,986.63

14、短期借款

借款来源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建设银行福田支行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80,000,000.00	85,000,000.00
平安银行营业部		6,500,000.00
中行深圳艺园路支行	60,000,000.00	60,000,000.00
交通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70,000,000.00	45,000,000.00
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79,000,000.00	50,000,000.00
招行深圳爱华支行	28,775,000.00	40,920,000.00
光大银行广东自贸区前海分行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海南银行儋州分行	6,600,000.00	20,000,000.00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53,000,000.00	30,000,000.00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2,000,000.00
合计	421,375,000.00	383,420,000.00

15、应付票据

票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光大银行		10,000,000.00
建设银行建信融通	96,652,138.40	95,424,278.04
华夏银行益田支行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信银行福田支行	10,000,000.00	10,410,000.00
兴业银行	18,750,000.00	
工商国财支行	10,000,000.00	
广发银行新洲支行	62,500,000.00	
合 计	217,902,138.40	135,834,278.04

16、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691,029,019.89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79,804,856.24	69.43%	395,372,068.79	71.40%
一年至三年	143,581,377.47	20.78%	113,517,190.62	20.50%
三年以上	67,642,786.18	9.79%	44,853,133.86	8.10%
合 计	691,029,019.89	100.00%	553,742,393.27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材料费	583,143,056.45
人工费	81,799,593.15
设计成本	24,148,921.97
其他	1,937,448.32
合 计	691,029,019.89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100.00%

17、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职工工资及福利	17,216,784.39	112,612,605.99	109,101,503.53	20,727,886.85
二、工会经费		400,571.53	400,571.53	
合 计	17,216,784.39	113,013,177.52	109,502,075.06	20,727,886.85

18、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0,876,423.49	12,858,815.84
城建税	1,833,173.96	381,770.60
教育费附加	216,472.38	174,226.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4,835.42	102,934.77
企业所得税	10,563,631.82	14,950,846.06
个人所得税	1,950,929.93	4,753,480.43
印花税	1,462,141.10	915,015.40
合 计	47,047,608.10	34,137,089.38

19、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201,672,985.46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0,127,793.13	34.77%	135,822,444.28	78.45%
一年至三年	131,545,192.33	65.23%	37,302,104.69	21.55%
合计	201,672,985.46	100.00%	173,124,548.97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工程保证金	23,110,352.12
工程应付款	96,329,458.02
代垫税款	29,375,340.40
暂收款	19,202,308.21
一般单位	28,393,510.99
其他	5,262,015.72
合计	201,672,985.46

20、实收资本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吴富贵	11,767,630.00	10.14	11,767,630.00	10.14
唐伟武	233,333.00	0.20	233,333.00	0.20
深圳鹏际控股有限公司	19,372,732.00	16.70	19,372,732.00	16.70
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71,396.00	5.92	6,871,396.00	5.92
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	4,488,000.00	3.87	4,488,000.00	3.87
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7,936,821.00	24.08	27,936,821.00	24.08
深装众志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804,122.00	1.56	1,804,122.00	1.56
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94,702.00	4.22	4,894,702.00	4.22
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1,212,861.00	9.67	11,212,861.00	9.67
深装欣茂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7,144,031.00	6.16	7,144,031.00	6.16
深装欣鸿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701,053.00	0.60	701,053.00	0.60
深装众悦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413,887.00	2.08	2,413,887.00	2.08

出资方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实际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
深装众合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945,490.00	1.68	1,945,490.00	1.68
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66,745.00	4.20	4,866,745.00	4.20
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061,102.00	4.36	5,061,102.00	4.36
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286,095.00	4.56	5,286,095.00	4.56
合计	116,000,000.00		116,000,000.00	

2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股本)溢价	149,600,000.00		1,840,736.15	147,759,263.85
合计	149,600,000.00		1,840,736.15	147,759,263.85

22、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072,758.16			38,072,758.16
公益金	18,052.74			18,052.74
合计	38,090,810.90			38,090,810.90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302,515,73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本期年初余额	302,515,737.47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00,217,197.52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11,5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391,232,934.9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2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171,758,238.31	2,878,309,723.80
其他业务收入	9,668,394.95	10,234,542.68
合计	3,181,426,633.26	2,888,544,266.48
主营业务成本	2,778,889,910.60	2,546,502,553.85
其他业务成本	531,562.12	431,530.68
合计	2,779,421,472.72	2,546,934,084.53

25、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3,530.20	3,712,854.73
教育费附加	3,941,100.21	2,731,719.82
印花税	2,104,082.20	1,371,976.77
房产税	479,955.16	297,362.89
土地使用税	23,985.83	17,836.32
合计	11,852,653.60	8,131,750.53

26、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人工费	5,990,324.39
差旅费-国内	345,264.96
业务招待费	205,497.21
办公费	40,649.76
中介费	1,556,208.05
其他	33,414.40
业务拓展费	
合计	8,171,358.77

27、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67,285,187.2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办公费	8,367,606.29
业务招待费	5,586,753.18
差旅费	3,255,437.32
折旧费	1,952,411.64
交通运输费	2,524,905.19
中介服务费	7,649,438.03
租赁费	10,169,148.95
协会费	583,409.25
其他	9,697,517.75
合 计	117,071,814.88

28、研发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	10,834,203.91
直接投入	93,376,545.48
其他费用	1,039,801.47
合 计	105,250,550.86

2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736,524.59
减：利息收入	2,636,925.78
手续费	5,532,831.47
合 计	36,632,430.28

30、投资净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8.24
合 计	458.24

3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851,688.54
处置资产损益	89,424.78
其他	2,065,550.15
合 计	6,006,663.47

32、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44,625.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0,986.54
合 计	15,413,638.93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池州市	吴富贵	制造业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吴富贵	建筑装饰业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RMB50,000,000.00	100.00	100.00	91341702551839048Q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RMB10,000,000.00	100.00	100.00	91440300665887857B

2、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深装集团（马来西亚）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林吉特 5,000,000.00	20.00%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RMB11,764,700.00	43.35%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深圳鹏际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538,364.17	10,302,505.34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35,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7,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324,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24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2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0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吴富贵	8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5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3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00,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吴富贵、章有萍	15,000,000.00	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债权到期日止	否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3,724,400.00		1,838,892.82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0.00		1,979,559.05	
合计	3,724,400.00		3,818,451.87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222,527,482.81		250,637,382.81	
深圳深装幕墙(池州)有限公司	6,426,636.18		6,421,380.50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00		1,006,125.50	
深圳市深建装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53,146.04		27,890.12	
合计	229,107,265.03		258,092,778.93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4,761,068.58	331,879.47
池州市深装钢构有限公司	0.00	256,8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深装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974,311.09	4,980,312.09

八、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付国兵 男 1973-8-1
 深圳同德会计师事务所
 4221301+0801377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付国兵
47470090000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7470090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3月6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216001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4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Full name 彭建培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3-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前海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102197003270011





本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董培
 Full name: Dong Pe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9-09-22
 Date of birth: 1989-09-22
 工作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委)
 Working unit: Pingdi Street, Pingshan District, Shenzhen City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8909221173
 Identity card No.: 330102198909221173

证书编号: 278102160011
 No. of Certificate: 278102160011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Shenzhe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15年07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July 15, 2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按份有效，持证者按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03592516



名称：深圳市深业会社服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付国兵

成立日期：2008年10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号海松大厦B座401

此复印件作为公告用，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期间应当公示年度报告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的查询。

3. 各商事主体应当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逾期不提交报告公示的，依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处以公示虚假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7月08日

证书序号: 00125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付国兵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B 座 4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1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93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 年 9 月 24 日

无弹窗阅读 进入关怀版 繁体版 数据开放 个性化定制 邮箱登录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输入关键字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政声传递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专题专栏 > 会计业务 > 通知公告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深圳市轩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名称变更的公告

来源: 深圳市财政局 发布日期: 2021-07-20 【字体: 大 中 小】

深财会[2021]42号

2021年7月15日,深圳市轩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47470216)向我局备案:其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深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政局
2021年7月15日

(四)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2024/9/18 15:38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09月20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15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75号润弘大厦T2第32层、33层、34层。

经营范围: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商业, 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室内装饰, 空气调节工程, 庭园绿化, 卫生洁具, 安装工程, 自控及特装吊架工程, 铝质工程, 防水堵漏工程; 承担境内、外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安装; 建筑幕墙的专项设计、生产、加工、施工安装; 建筑工程总承包;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 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及安装; 建筑装饰软装饰品设计、制作、安装以及经营; 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生产及销售; 金属门窗、铝合金门窗研发、生产、销售和制作安装; 木制品和家具的研发、生产、安装及销售; 展览工程企业资质;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 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工程技术咨询;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销售; 建筑工程的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设计和技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生产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请登录查看更多信息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五)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2024/9/18 15:4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四库一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75号润弘大厦T2第32层、33层、34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熊平	441521199*****77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118	土建
2	李亚军	421126199*****24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4182	土建
3	黄健锐	445281199*****32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5010	土建
4	万诗港	360124199*****18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24400009680	土建
5	余万亮	441521199*****1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34400011824	安装
6	陈翠英	430181197*****8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4400010721	土建
7	于华生	432930197*****1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54400011633	土建
8	刘仲娜	411330198*****4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00969	土建
9	汤雄英	430903197*****2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4777	土建
10	张安	421083198*****4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14400006787	土建
11	胡会年	430802197*****2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2791	土建
12	余润佳	421126198*****83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7301	土建
13	甘述文	430403198*****19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2200	土建
14	邹采星	430524199*****4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2927	土建
15	杨蓉	422202199*****2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34400023628	土建

共 164 条

< 1 2 3 4 5 6 ... 11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2 2 2 0 4 2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31	袁健锐	445281199*****3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3063	建筑工程
32	叶家康	441523199*****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435	建筑工程
33	余万亮	441521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439	机电工程
34	梁敬仪	450721199*****0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440	建筑工程
35	卢长睿	411327199*****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441	建筑工程
36	靳秋亚	410222199*****2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442	建筑工程
37	肖小剑	430528198*****7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514	建筑工程
38	辛利	610427199*****3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5558	建筑工程
39	李亚平	421126199*****2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28511	建筑工程
40	陆慕	220204198*****2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3560	建筑工程
41	容翠梅	450481199*****2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3561	建筑工程
42	万诗港	360124199*****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3562	建筑工程
43	肖秀威	421023198*****3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3563	建筑工程
44	郑培钦	445202199*****5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4770	建筑工程
45	巫利光	440522197*****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7195	建筑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46	叶万利	441523198*****5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3111	建筑工程
47	彭少朋	441523198*****1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10452	建筑工程
48	黄睿	362201199*****3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20337	建筑工程
49	高光威	410728199*****7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26801	建筑工程
50	陈星	450921199*****4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402765	建筑工程
51	陈洪翠	440582199*****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403912	建筑工程
52	何宇	440307198*****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082	建筑工程
53	李焕华	440923198*****1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083	建筑工程
54	方媛	440301199*****2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862	建筑工程
55	吴冠华	440883199*****7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7387	建筑工程
56	刘志辉	429004199*****7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0336	建筑工程
57	李天庆	440582199*****7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6800	市政公用工程
58	王艳新	110108197*****2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0201117890	建筑工程
59	龚清	432326197*****7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3201324265	建筑工程
60	刘鑫鑫	230119198*****2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112013201426307	建筑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专业
61	姚世贵	610323196*****14						建筑工程
62	甘述文	430403198*****19						建筑工程
63	夏羽冬	120105198*****19						建筑工程
64	高志峰	142623198*****1X						建筑工程
65	张琳强	210881198*****33						建筑工程
66	柳聚	210181198*****34						建筑工程
67	沙旭	210302197*****33						建筑工程
68	沙旭	210302197*****33						市政公用工程
69	汪勇	210122198*****38						建筑工程
70	吕文秋	220103196*****33						建筑工程
71	张仕彬	320113197*****14						建筑工程
72	姚洪义	220103197*****33						建筑工程
73	贺平峰	610326197*****11						建筑工程
74	谢祖楷	360732199*****5X						建筑工程
75	汪应天	341003198*****13						建筑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专业
76	高龙	210381197*****19						建筑工程
77	金文浪	362526197*****16						市政公用工程
78	卢正东	412324197*****14						建筑工程
79	王子玉	230230196*****12						建筑工程
80	朱红俊	412931197*****57						建筑工程
81	帅维礼	420115199*****32						建筑工程
82	陈翠英	430181197*****8X						建筑工程
83	吕福申	370829197*****10						建筑工程
84	邓力俊	430421197*****37						建筑工程
85	邓中元	410104197*****13						建筑工程
86	冯翔	440301196*****72						建筑工程
87	郭刃	510231197*****16						建筑工程
88	宋翼华	610102197*****19						建筑工程
89	王皖宗	440301197*****78						建筑工程
90	于华生	432930197*****16						建筑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91	陈就峰	150102196*****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11010	建筑工程
92	王欣	512121196*****8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11012	建筑工程
93	熊江	130603196*****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11013	建筑工程
94	胡合年	430802197*****2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913087	建筑工程
95	汤雄英	430903197*****2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04627	机电工程
96	汤雄英	430903197*****2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04627	建筑工程
97	张开永	440106197*****5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06157	建筑工程
98	林云	432827197*****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9200914328	建筑工程
99	主耀宗	370205196*****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118448	建筑工程
100	陈峰琪	430103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322727	建筑工程
101	郝小银	210211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424754	机电工程
102	郝小银	210211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424754	建筑工程
103	孙静	421102198*****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33	建筑工程
104	潘寅	420621198*****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426052	建筑工程
105	郭贵浩	652801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941	机电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106	郭贵浩	652801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941	建筑工程
107	郭贵浩	652801198*****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941	市政公用工程
108	刘卫峰	432325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944	机电工程
109	刘卫峰	432325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944	建筑工程
110	王成巧	410802198*****4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844927	建筑工程
111	温毅华	441322198*****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907067	建筑工程
112	陈斌	50010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4843	建筑工程
113	刘仲娜	411330198*****4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7111	建筑工程
114	程祥	340702196*****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737974	建筑工程
115	罗小辉	510623197*****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908006	机电工程
116	陈勇军	430481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39513	建筑工程
117	李冬艳	430681198*****2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740160	机电工程
118	刘海星	362203199*****5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8085	建筑工程
119	杨翠	422202199*****2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1740	建筑工程
120	杨林	130130198*****5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8375	建筑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121	李海鹏	441523199*****9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0829	建筑工程
122	周永毅	510212198*****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1495	建筑工程
123	何星	440204199*****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1756	建筑工程
124	刘爽书	362331198*****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2745	建筑工程
125	郑显怀	522121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2878	建筑工程
126	张安	421083198*****4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4144	建筑工程
127	蒋冬	429001198*****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5588	建筑工程
128	姚汉辉	441426198*****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6894	建筑工程
129	甘丹辉	421022199*****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10541	建筑工程
130	邱采星	430524199*****4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1025	建筑工程
131	殷洋洋	420822199*****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1250	建筑工程
132	项涛	340881199*****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2669	建筑工程
133	赵刚	210381198*****2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2824	建筑工程
134	熊平	441521199*****7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2886	建筑工程
135	简文林	370303197*****5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3999	机电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136	陈国栋	441424198*****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4144	建筑工程
137	李二斌	130131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6831	建筑工程
138	孙艳平	410922198*****6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8504	建筑工程
139	张历芳	513721199*****6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0721	建筑工程
140	许莲芬	330124199*****2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1097	建筑工程
141	徐鑫长	450204197*****7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1220	建筑工程
142	王林川	421182199*****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1942	建筑工程
143	郑伯武	440582199*****7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4402	建筑工程
144	郝雪峰	360734199*****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8066	建筑工程
145	刘权	45092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313046	建筑工程
146	万博耀	360124199*****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0207	建筑工程
147	李嘉祥	441521199*****4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0766	建筑工程
148	黄睿	362201199*****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0768	建筑工程
149	刘泽楷	441522199*****5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2043	建筑工程
150	吴冠华	440883199*****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3528	建筑工程

[企业资质资格](#)[注册人员](#)[工程项目](#)[业绩技术指标](#)[不良行为](#)[良好行为](#)[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51	陈丽	362203198*****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4125	建筑工程
152	曹楚龙	432302197*****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4860	建筑工程
153	赖祝平	441323199*****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6364	建筑工程
154	邹高程	532727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52013201304408	建筑工程
155	吴新宇	450103196*****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52013201404579	建筑工程
156	唐文峰	452630197*****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52020202100497	建筑工程
157	张武光	110101196*****5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12009200906612	建筑工程
158	陈祥龙	522422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22018201901635	建筑工程
159	毛永峰	320625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632011201300491	建筑工程
160	马文峰	370481199*****18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4400143-DG001	--
161	魏冬华	350821198*****16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7230-S001	--
162	蔡业	410603197*****2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1286-002	--
163	魏冬华	350821198*****1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7230-003	--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及履约评价情况

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履约评价	其他
1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 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2374.32 m ²	26245.54（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2020 年 12 月 24 日	/	/
2	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 标段)	125363 m ²	9451.44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3 年三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估第一名	/
3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 标段	1407000 m ²	8470.00	2022 年 02 月 14 日	/	
4	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02 地块)	113330 m ²	6869.55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建设工程供应商 2023 年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良好(第二名)	
5	南山大队蛇口水上营房改造工程	53830 m ²	1087.00	2021 年 11 月 28 日	/	

证明材料：

(1) 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关键页扫描件等；

(2) 上述材料应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内容、建设规模（建筑面积或总体投资额等）、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等信息；当前述证明文件的关键页不能体现上述时，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

(3) 认证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

(4) 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表（如有，需提供原件扫描件，有业主公章）。

注：1、相关资料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2、如提供的履约评价与业绩不对应的或未加盖业主公章的，不予认可。

(一)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 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编号: 20190621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 栋装修改造
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金湖路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承包人: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2019 年 6 月 26 日

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 马晓东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罗湖管理中心大厦 15 楼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1 号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 11、12、13 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金湖路

工程规模及特征: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部分: 主要包括(1) 根据甲方提供的户型改造概念设计方案进行方案优化、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竣工图编制等内容;(2) 根据甲方提供的装修标准对部分房源精装修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竣工图编制等内容。

2、施工部分: 包括室内所有施工工作,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3、4、5 栋土建改造工程, 包括入户门外改造后的公共部分装饰装修、消防工程(含消防改造及相关手续办理)、入户门以内(包含部分分隔后的入户门、入户门槛石)、土建改造工程(包含隔墙拆除、隔墙分隔、降板拆除及恢复、管井改造)、部分精装修工程(含建筑地面、吊顶、饰面板砖、涂饰、细部工程等)、对局部结构进行加固(可能有)、防水工程、给排水改造工程、电气改造工程、智能化工程、白蚁防治等工程及经招标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等; 微差户型整改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含在投标报价中。

3、承包人应完成施工过程中的相关手续及协调配合等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100%；国有资本__%；集体资本__%；民营资本__%；外商投资__%；混合经济__%；其他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设计部分：主要包括（1）根据甲方提供的户型改造概念设计方案进行方案优化、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竣工图编制等内容；（2）根据甲方提供的装修标准对部分房源精装修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及竣工图编制等内容。

2、施工部分：包括室内所有施工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3、4、5 栋土建改造工程，包括入户门外改造后的公共部分装饰装修、消防工程（含消防改造及相关手续办理）、入户门以内（包含部分分隔后的入户门、入户门槛石）、土建改造工程（包含隔墙拆除、隔墙分隔、降板拆除及恢复、管井改造）、部分精装修工程（含建筑地面、吊顶、饰面板砖、涂饰、细部工程等）、对局部结构进行加固（可能有）、防水工程、给排水改造工程、电气改造工程、智能化工程、白蚁防治等工程及经招标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等；微差户型整改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含在投标报价中。

3、承包人应完成施工过程中的相关手续及协调配合等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详见发包人要求。

四、合同工期

合同计划总工期为 180 天。

其中：初步设计阶段：在合同签订并且甲方提供本工程所需的相关资料后 10 天内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成果。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成果报相关部门确定后 20 天内完成

并提交施工图。施工期为 150 天。

设计开始时间：暂定 2019 年 4 月 4 日。

本项目 4 栋工程竣工验收时间：2019 年 9 月 30 日前；3 栋、5 栋的装修改造工程验收时间：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1)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2)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陆仟零壹拾伍万贰仟柒佰 元）（¥ 160152700 元）。

其中：

(1)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零贰万肆仟叁佰 元）（¥ 7024300 元）；下浮率为 23.9 %，下浮率固定不变。

(2) 建安工程费暂定：

人民币（大写 壹亿伍仟叁佰壹拾贰万捌仟肆佰 元）（¥ 153128400 元）；建安工程费下浮率（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为 23.9 %，下浮率固定不变。

说明：

1、本招标项目为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本项目暂定合同价为：设计费暂定金额×（1-投标承诺的设计费下浮率）+建安工程费暂定金额×（1-投标承诺的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2、设计费：投标人填报的设计费报价不得超过设计费投标报价上限，可在报价上限之下自主报价。

承包人在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并报发改部门批复后确定，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所规定的标准，以工程结算中的建安费作为本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采用直线内插法确定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竣工图编制费）（其中：竣工图编制费为设计收费基准价×8%），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以上计算过程中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 1.0、专业调整系数取 1.0、附加调整系数取 1.5。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发包人或政府认可的审计机构审定价为准且不超发改批复概算中的设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6月26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罗湖管理中心大厦15楼

邮政编码：518003

电话：0755-25666030

承包人（牵头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91525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号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11、12、13楼

邮政编码：518045

电话：0755-8354152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44201503500051014328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承包人（联合体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32416J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15号中建大厦A座9层

电话：010-8808378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

账号：0200001419024565922

承包人（联合体单位）：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7678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33号云松大厦三层

电话：0755-83228796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账号：39010188000184433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栋装修 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 补充协议（二）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 马晓东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文锦中路罗湖管理中心大厦15楼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中国中建
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单位)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号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
11、12、13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特订立本补充协议, 达成协议内容如下:

一、根据罗发改投(2019)89号文件批示, 概算批复的设计费为10484200.00元, 经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的施工预算金额为251971221.89元, 合计262455421.89元。项目工程造价变化较大, 故原合同价人民币160152682.11元(大写: 壹亿陆仟零壹拾伍万贰仟陆佰捌拾贰元壹角壹分)宜调整为:

人民币 262455421.89 元(大写: 贰亿陆仟贰佰肆拾伍万伍仟肆佰贰拾壹元捌角玖分);

其中, 建安工程费暂定人民币: 251971221.89 元(大写: 贰亿伍仟壹佰玖拾柒万壹仟贰佰贰拾壹元捌角玖分);

设计费暂定人民币: 10484200.00 元(大写: 壹仟零肆拾捌万肆仟贰佰元)



整)。

二、施工图设计完成且通过审核后,由承包人编制施工图预算,并按照投标承诺的建安工程费下浮率(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进行下浮,报发包人及政府认可的审计机构审核,以本工程经审定的下浮后的施工图预算内的综合单价,作为结算的综合单价,工程量据实结算。投标截止日期当月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中没有的工料机价格,以暂定价计入施工图预算,按合同约定的询价方式进行询价,询价结果须经发包人盖章确认,结算时计入且该部分工料机价格不再下浮。所有其他费用(措施费、计日工等)除不可竞争费外均以本工程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相关费用限额使用。最终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以发包人或政府认可的审计机构的审定价为准且不超过批复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

本工程中标下浮率为 23.9% 。

建安工程费结算:

施工图预算清单内项目单价以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单价为准,通过合同约定的询价方式进行询价且询价结果经发包人盖章确认的工料机价格,结算时不再下浮。工程量按经监理审核的竣工图结算。

三、因项目施工方案变化大,根据实际情况,在发包人同意的情况下,为降低房屋原结构梁和板对新方案各功能区美观度及舒适性的负面影响,进行了大面积的拆除和加固施工;且因为“新冠”疫情的影响,造成了原定工期的合理顺延。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原合同约定的工期“4栋工程竣工验收时间为2019年9月30日前,3栋、5栋的装修改造工程验收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前”调整为“4栋工程竣工验收时间为2019年12月20日前,3栋工程竣工验收时间为2020年9月30日前,5栋的装修改造工程验收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前”。

本协议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与原合同不同的部分,以本协议为准,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其他优先解释顺序详见合同协议书说明。

(下转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郭心福

日期：2020.7.3



承包人（牵头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郭心福

2020.7.2

承包人（联合体单位）：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郭心福

日期：2020.7.2



承包人（联合体单位）：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曾晓亮

日期：2020.7.2



施工组织设计（工程方案）报审表

GD-C1-326 0 1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银湖半山3、4、5栋装修改造工程	我方已经根据施工合同的有关约定、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及相关的施工依据文件和质量验收依据文件规定完成了 <u>装配式非承重防开裂隔墙施工方案</u> [分部/子分部/分项（或系统/子系统）等的工程名称]专业工程以下方案（详见附件）的编制，并经我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审批通过；请予以审查。 附：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组织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业施工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调试）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材料、构（配）件、设备进场抽检复验的第三方检测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实体质量的第三方检测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总（或专业）承包或分包施工单位申报函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栋装修 项目总承包工程 项目部技术专用章 (盖章) 19.5.13—2019.12.30 (此章对外签订合同、协议、 工程结算及其它经济往来文件有效) </div>	
总承包施工单位审查意见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u>朱斌</u> (盖章) 2019年6月18日	
监理（建设）单位审查意见	同意按此方案实施 专业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u>王健</u> 2019.6.21	可行，同意按此方案实施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u>林斌</u> 2019年6月21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0/12/24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1/10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金湖路6号	建筑面积	112374.32平方	工程造价	29495.93万元
结构类型	3栋、4栋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栋39层、4栋40层、5栋9层		
	5栋框架结构		地下： 3栋5层、4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6/10	验收日期	2020/12/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青龙土木建筑加固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叶文波
副组长	符茹、赵中宇、王欣、陈伟
组员	李志鹏、吕亮、罗英俊、段小玲、陈聘禄、熊忠才、陆占华、刘建文、徐幼君、宋获、张文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叶文波	吕亮、毛文、李志鹏、符茹、刘建文、罗英俊、江洪、段小玲、陈聘禄、徐幼君、宋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文军	苏立昌、童斌、蒋财林、熊忠才、陆占华、宫斌、甘水明
工程质控资料	袁成显	江洪、陈振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叶文波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叶文波
2	文军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文军
3	罗春生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员		
4	朱少安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员		
5	黄光明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员		
6	康亚福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员		
7	符茹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符茹
8	蒋财林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专监	中级	蒋财林
9	甘水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监		甘水明
10	罗英俊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中级	罗英俊
11	袁成显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袁成显
12	赵中宇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赵中宇
13	吕亮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吕亮
14	苏立昌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苏立昌
15	童斌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水暖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童斌
16	毛文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负责人		毛文
17	王欣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王欣
18	李志鹏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中级工程师	李志鹏
19	陈聘禄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工长		陈聘禄
20	陆占华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长		陆占华
21	江洪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兼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江洪
22	张文涛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张文涛
23	陈伟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陈伟
24	熊忠才	深圳市广安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熊忠才
25	段小玲	东莞市青龙土木建筑加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段小玲
26	朱文龙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朱文龙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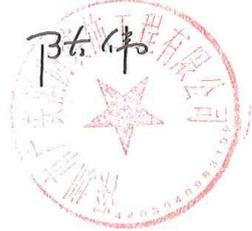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其中4栋于2019年12月20日、5栋于2020年6月30日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0年12月14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0年12月14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0年12月14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0年12月14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	--	---	---	---

姓名: 王强
 注册号: 100975-029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

* GD - E1 - 914 / 6 *

(二) 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SFD-2015-05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PS-G-2022-AJFHY-02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总用地面积 51242.82 平方米,容积率 6.0,建筑覆盖率 55%,总建筑面积约 446360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307450 平方米。包括住宅 252000 平方米,商业 46150 平方米,公共配套 9300 平方米(18 班幼儿园 4800 平方米(须独立占地不少于 54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文体活动中心 1000 平方米,老人日间照料中心 10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60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警务室 50 平方米)。绿化覆盖率 $\geq 40\%$,机动车泊位数 3200 辆。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包括:1 栋 D、E 座,2 栋 A、B 座,合计面积约 125363.90 m²。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包括:1 栋 D、E 座,2 栋 A、B 座,合计建筑面积约为 125363.90 m²。

1.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项目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计审查、施工许可证办理、消防改造报建、消防验收及相关专项验收等,用于报批报建的图纸由承包人负责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深化;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装修设计图纸,进行各专业的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镜像户型、微差户型等)、部品深化设计,负责编制竣工图。

2. 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装修工程: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等公共精装修区域,包含地面装修、墙面装修、天花、吊顶等。不含住宅架空层墙面

及天花、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不含商业公共区域及公共配套设施)。2) 安装工程：包含装修工程范围内公共空间的照明的配管穿线、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空调采购及安装等，并负责从 EPC 单位预留接驳点接驳（竖向走 EPC 单位桥架，横向 EPC 单位若有桥架可走 EPC 单位桥架，若无桥架则由公装单位自行配管；户内空间装修范围内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部分五金、橱柜、燃气灶、抽油烟机采购及安装等；公配用房空调、排气扇（若有）采购及安装。3) 施工完成后，对室内进行环保检测、精保洁并完成交付。最终以施工合同、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3.七套指定户型样板间展示（含公区及入户大堂）：1) 施工范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精装修工程（含建筑地面、户内门安装、吊顶、墙面、饰面板砖、涂饰、细部工程等），装修范围内开关及插座面板、灯具、部分五金、橱柜、燃气灶、抽油烟机采购及安装等及经招标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2) 所有样板间需同时进行装修施工，施工工期 45 天，完成施工后，需 2 天内完成室内精保洁。3) 所有软装装饰设计、供应及摆设需同时进行，并且获得审核确认后方可施工，完成施工后，需 1 天内完成室内精保洁，并且需负责样板间参观人员的服务接待（包括但不限于指引、陪同、介绍、参观样板间所需鞋套等装备提供）以及后期精保洁等所有关于样板间需要配合的工作。

4.发包人供材如下：1) 洁具五金：洁具类包括：陶瓷马桶(含角阀、连接软管、防臭密封圈等)、陶瓷台盆(含盆下水管等)。五金类包括：台盆龙头(含角阀、连接软管等)、厨盆龙头(含角阀、连接软管等)、厨盆(含盆下水管等)、淋浴花洒套装、小五金（毛巾杆/环、厕纸架、洗衣机龙头、角阀、台盆水管、地漏、挂衣钩、置物架）。2) 内墙涂料（含面漆、底漆、内墙腻子）。3) 瓷砖。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1月31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5月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7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1) 深化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2)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配合创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等。

(3) 安全要求：配合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配合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伍拾壹万肆仟肆佰玖拾肆元壹角伍分（¥94,514,494.15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大写）捌仟陆佰柒拾壹万零伍佰肆拾伍元零玖分（¥86,710,545.09元），增值税税率 9%。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换算后执行。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壹万陆仟壹佰伍拾伍元壹角肆分（¥1,616,155.14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大写）壹佰肆拾捌万贰仟柒佰壹拾壹元壹角肆分（¥1,482,711.14元），增值税税率 9%。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税率换算后执行。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贰万元整（¥4,920,000.00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大写）肆佰伍拾壹万叁仟柒佰陆拾壹元肆角柒分（¥4,513,761.47元），增值税税率 9%。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增值税价按不含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翠景路以东，青松路以北。	建筑面积	51242.82平方米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外挂内浇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框剪结构		地下：	6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4255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3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校通
副组长	黄学
组员	刘威、张彦威、蒋冬、冯俊、李兰珍、刘龙军、黄金龙、陈怡斌、唐成俊、蒋革安、陈险峰、杜俊、李正瑞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彦威	蒋冬、冯俊、李兰珍、黄金龙、陈云朝、苏泽鹏、丁志永、唐成俊、冯炳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陆歆	刘龙军、曹朝群、蒋革安
工程质控资料	刘威	陈怡斌、宁小巧、欧忻晓、周思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经查, 资料齐全, 各项观感、功能性及安全性良好, 验收合格	共 74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42 项	共 5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经查, 资料齐全, 各项观感、功能性及安全性良好, 验收合格	共 10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经查, 资料齐全, 各项观感、功能性及安全性良好, 验收合格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经查, 资料齐全, 各项观感、功能性及安全性良好, 验收合格	共 6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经查, 资料齐全, 各项观感、功能性及安全性良好, 验收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校通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2	刘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3	张彦威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4	陆歆	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中级	
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6	杜俊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土建负责人		
7	李正瑞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8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	黄学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10	蒋革安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1	冯炳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2	丁志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4	蒋冬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一建	
15	冯俊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	
16	李兰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17	刘龙军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8	陈云朝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9	曹朝群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20	苏泽鹏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21	黄金龙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22	陈怡斌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23	宁小巧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续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3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4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5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6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7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8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9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0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1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2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3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4		广东建科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按图纸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验收程序
有效符合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3年12月29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区 _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2月2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2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深圳市坪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深圳市坪山区_____安居凤凰苑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三、精装阶段 2023 年三季度第三方安全评估成绩

施工单位排名	区域	合同或正式名称	施工单位(简称)	监理单位(简称)	监理单位得分	施工单位得分	评估单位
1	坪山	安居凤凰苑	建筑装饰	深圳合创	87.63	89.61	中冶建研院
2	坪山	安居凤凰苑	华剑建设	深圳合创	87.12	88.89	中冶建研院
3	光明	安居嘉禧苑	深圳博大	深圳特发	89.03	88.62	中冶建研院
4	宝安	安居鸿栖台	深圳美芝	深圳竣竣	90.3	88.28	中冶建研院
5	光明	安居凤桐苑	深圳晶官	深圳邦迪	88.7	88.15	中冶建研院
6	光明	安居瑾华庭	深圳晶官	深圳特发	88.17	87.39	中冶建研院
7	坪山	安居梓和苑	深圳华辉	深圳东部	88.03	87.18	中冶建研院
8	宝安	安居空港花园	深圳博大	深圳华建	86.02	84.75	中冶建研院
9	宝安	安居福汇阁	华南装饰	深圳地铁	80.35	83.93	深圳瑞捷
10	宝安	安居空港花园	深圳金鹏	深圳华建	85.09	83.41	中冶建研院

(三)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

副本

合同编号：EXCHD-WH-04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包含木棉岭和布心两个片区，木棉岭片区用地性质以住宅为主，配套有环境卫生设施、教育设施、公园绿地、社康门诊部等，规划总用地面积 25.80 公顷，规划总建筑面积暂定 140.70 万平方米。布心片区用地性质以住宅为主，配套有环境卫生设施、教育设施、农林用地、社康门诊部等，规划总用地面积 19.40 公顷，规划总建筑面积暂定 87.25 万平方米。

本标段包括布心片区 B01-01、B01-04、B01-05、B01-08 地块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装修建筑面积约 6.80 万平方米；其中：B01-01 地块（6 栋楼：5 栋安置房<8 座塔楼>，51F，H=148.77m；1 栋幼儿园，3F，H=12.30m）包括幼儿园、安置房等；B01-04 地块（3 栋楼：2 栋安置房<4 座塔楼>，2 座 46F，H=134.50m，2 座 47F，H=137.35m）包括安置房等（暂定）；B01-05 地块（3 栋楼：2 栋安置房<3 座塔楼>，49F，H=146.55m；1 栋幼儿园，3F，H=12.25m）包括幼儿园、安置房等；B01-08 地块（5 栋安置房<8 座塔楼>，3 座 51F，2 座 39F，1 座 48F，1 座 20F，1 座 21F）包括安置房等。最终以本标段施工蓝图及设计变更等发包人正式下发的书面资料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标段合同范围包括B01-01、B01-04、B01-05、B01-08地块，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公

共建筑部分（地上部分）施工范围的入户大堂、电梯前室、公共走道、户内等装饰装修工程；**地下室施工范围**的电梯前室等装饰装修工程；**安置房塔楼部分（不含地下室）施工范围**的入户大堂、电梯前室、公共走道、架空层等装饰装修工程；BIM实施及应用；工程保险；试验检测；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具备的其它工作等；发包人有权根据政府的要求和指令，调整（取消或者增加）本合同同步建设工程的范围；具体的细目（含本合同范围未列出部分）详见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含工程界面划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上述工程范围除非已明确表示由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包含主材和辅材等）及服务不论发包人是否提及，均由本合同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施工及调试。**最终以本标段施工蓝图及设计变更等发包人正式下发的书面资料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详见补充条款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详见补充条款。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合格标准，承包人须配合总承包单位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争创深圳市优质工程奖；如超出上述标准，按高的标准要求配合并服从总承包单位的管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肆佰柒拾万玖仟捌佰肆拾伍元伍角玖分（¥84,709,845.5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叁万陆仟玖佰壹拾玖元柒角贰分（¥1,036,919.72）；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玖拾玖万肆仟玖佰零肆元伍角陆分（¥4,994,904.56）。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9月1日;

订 立 地 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壹份,承包人执伍份。

附件:

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施工投标承诺函》及《关于中标后成品制作的承诺函》
4. 《守法用工承诺书》
5. 《廉政协议书》
6.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本页无正文，仅为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51874W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
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19楼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韩德宏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号： /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91525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
市花路1号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11、
12、13楼

邮政编码： 518045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2525628

传真： /

电子信箱： szgcc@szadg.com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744161018260016492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1地块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1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金洲路	建筑面积	25249.55㎡	工程造价	3640.719372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51层 地下：-4、-5、-6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04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3日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1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德春
副组长	王宇、夏羽冬
组员	何少斌、王京、刘聘辉、孙建梅、李敏铃、洪育良、汪洋、刘远明、朱光祥、王进、李涛、余永钊、卓建峰、邹志敏、孙义平、柳军、赵中宇、郭敏、张健、魏睿峰、葛振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京	何少斌、汪洋、刘远明、朱光祥、王进、李涛、余永钊、卓建峰、赵中宇、郭敏、张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聘辉	邹志敏、孙义平、柳军
工程质控资料	孙建梅	李敏铃、洪育良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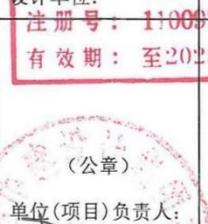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杨伟东	天健集团			
11	陈	上海建科	总监		陈
12	刘志刚	上海建科	总代		刘志刚
13	李红军	中建设计	技术总监		李红军
14	顾峰	天健集团	质量		顾峰
15	刘志刚	天健集团	总代		刘志刚
16	王	天健集团	总代		王
17	洪自良	天健集团	技术员		洪自良
18	葛振如	天健集团	资料员		葛振如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经对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1地块竣工检查和组织验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一致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档案验收基本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日	2022年9月2日	2022年9月2日	2022年9月2日

GD-E1-914/6

1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4、01-05地块（04地块）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0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4、01-05地块（04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金洲路	建筑面积	147966.84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938537.02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6/47层 地下：5/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05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3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1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波
副组长	周立新、夏羽冬
组员	刘波、王智育、许海宇、方银平、沈文海、孙建梅、李锻玲、程红、余永钊、柳军、柳全银、魏千钧、麻根怀、李顺利、梁灵敏、魏蓉锋、陈健伟、曾凡芯、葛振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波	王智育、沈文海、许海宇、程红、余永钊、柳全银、魏千钧、赵忠宇、周洪涛、陈健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银平	麻根怀、柳军、魏蓉锋、曾凡芯
工程质控资料	孙建梅	李锻玲、葛振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1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林江波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林江波
2	周明	上海建利	总监	高工	周明
3					
4					
5					
6	李永平	天健集团	精装修师	工程师	李永平
7	李永平	天健集团	装饰主管		李永平
8	余永刚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余永刚
9	李建设	天健集团	设计师		李建设
10	杨江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长	助理工程师	杨江
11	赖会峰	深装集团	执行经理		
12	王立	深装集团	项目经理		
13	李朝仰	深装集团	安全员		
14	曾凡志	深装集团	质检员		
15	李冲明	深装集团	施工员		
16	杨润名	深装集团			
17	李浩	深装集团			
18	柳军	天健集团	资料员		柳军
19	李建设	天健集团	资料主管		李建设
20	李建设	中建设计	项目经理		
21	李建设	中建设计	项目经理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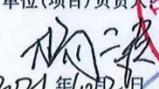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经对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4、01-05地块（04地块）竣工检查和组织验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一致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02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02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02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02月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
 2022.04.10
 粤1121313000000
 建筑
 2022.04.1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4、01-05地块(01-05地块)

验收日期：2022年4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4、01-05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金洲路	建筑面积	9180m ²	工程造价	13248913.52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9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205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013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波
副组长	李欢聚、周立新、汪洋、夏羽冬
组员	刘波、许海宇、王智育、方银平、程红、孙建梅、李锻玲、余永钊、卓建烽、邬志敏、柳军、柳全银、魏千钧、麻根怀、李顺利、梁灵敏、魏蓉锋、陈健伟、葛振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波	许海宇、王智育、程红、余永钊、卓建烽、柳全银、魏千钧、魏蓉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银平	邬志敏、柳军、麻根怀、陈健伟
工程质控资料	李锻玲	孙建梅、梁灵敏、葛振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 (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淑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杨淑
2	周立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级	周立新
3	吴旻	中国中建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建造师	高级	吴旻
4					
5	余永创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中级	余永创
6	董伟斌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		董伟斌
7	柳冲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柳冲
8	邹志敏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邹志敏
9					
10					
11					
12					
13					
14					
15	何彬	中国中建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初	初级	何彬
16	夏晓	深圳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中级	夏晓
17	魏崇	深圳市建筑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魏崇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对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4、01-05地块（01-05地块）竣工检查和组织验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一致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赵中宇
注册号：1100975-029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印章
夏颖芬
12131308160(00)
2022.04.08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4月1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1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914 / 6 *

注册号：1100975-029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8地块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航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8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荫路	建筑面积	213163.71平方米	工程造价	2203.18148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50层 地下：-6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029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203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德福
副组长	陈勇、李耀良、孙博涛、张开永
组员	王建春、孙宏博、姚日琰、刘腾辉、刘波、吴杰、黄梦茹、李欢聚、汪洋、余永钊、戴志敏、吕亮、邬志敏、冯梓超、许海宇、李涛、孙建梅、李锻玲、保佳园、张艳根、罗明福、张苗、魏蓉锋、曾沛明、杨康乐、郑晓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王建春	孙宏博、张艳根、刘腾辉、刘波、戴志敏、吴杰、汪洋、魏蓉锋、曾沛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腾辉	余永钊、邬志敏、冯梓超、吕亮、李涛、保佳园、罗明福、杨康乐
工程质控资料	李锻玲	孙建梅、姚日琰、张苗、郑晓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丁...初	天...集团	田代		
7	覃建峰	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工程师		覃建峰
8	戴志明	中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		戴志明
9	吕...亮	中国...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	吕...亮
10	魏...峰	天...集团	执行经理	初级	魏...峰
11	夏...亮	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夏...亮
12	宋...凯	上海...科	设计师		宋...凯
13	常...明	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常...明
14	李...亮	天...集团	设计师		李...亮
15	王...明	天...集团	设计师		王...明
16	王...亮	上海...科	设计师		王...亮
17	李...亮	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李...亮
18	王...亮	...	项目经理	中级	王...亮
19	朱...亮	...	设计助理	中级	朱...亮
20	郭...亮	...	安装工	中级	郭...亮
21	刘...亮	...	设计助理	中级	刘...亮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对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8地块竣工检查和组织验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一致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档案验收基本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3日

GD-E1-914/6

姓名: 赵中宇
 注册号: 1100975-029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
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8地
工程名称：_____ 块远期装饰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_____ 2023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8地块近期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翠荫路	建筑面积	1696.043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5.517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21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102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303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专业承包施工 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丁德福
副组长	陈勇、李耀良、张开永
组员	王建春、孙宏博、姚日琰、刘腾辉、刘波、吴杰、黄梦茹、李欢聚、汪洋、余永钊、戴志敏、吕亮、鄂志敏、冯梓超、许海宇、李涛、孙建梅、李锻玲、陈峰、张艳根、张苗、魏蓉锋、曾沛明、杨康乐、郑晓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建春	孙宏博、张艳根、刘腾辉、刘波、戴志敏、吴杰、汪洋、魏蓉锋、曾沛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腾辉	余永钊、鄂志敏、冯梓超、吕亮、李涛、陈峰、杨康乐
工程质控资料	孙建梅	李锻玲、姚日琰、张苗、郑晓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丁和	天健集团	甲代		
2	丁和	上海申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Yin	咨询师	丁和
3	李和博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李和博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工	李和博
5	陈世兴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陈世兴
6	吴杰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工程师	吴杰
7	刘远明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师	工程师	刘远明
8	张世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	工程师	张世华
9	张开华	深圳中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一级建造师	张开华
10	吴亮	中国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吴亮
11	阮世华	深圳市建研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阮世华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对深圳市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项目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及户内）IV标段布心片区01-08地块远期装饰装修工程竣工检查和组织验收，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资料齐全，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一致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档案验收基本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公章) 监理工程师： 陈建利 注册号：34102670 有效期：2024.06.23 2023年12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GD - E1 - 914 / 6 *

姓名：赵中宇
 注册号：1100975-029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四) 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二标段 (02 地块)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NS-G-2022-GXGY-02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 II 标段 (02 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白石路以北, 科技南路以东, 科技八路以西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 II 标段 (02 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白石路以北,科技南路以东,科技八路以西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1】0058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 II 标段 (02 地块) 建筑面积 166750.69 平方米, 还迁房 1596 套。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本项目招标图纸设计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采购(甲供材除外)、施工、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及环保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手续等),用于报批报建的图纸由承包人负责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深化;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装修设计图纸,进行各专业的深化设计、部品深化设计、BIM 设计,负责编制竣工图、材料检测、空气污染检测、白蚁防治、成品保护、精保洁等。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施工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1) 住宅户内、公共空间(范围详见图纸)所有装饰装修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工程、电气(强弱电)工程、户内门工程、精装修工程(含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棚及吊顶工程、细部工程等)、白蚁防治工程、通风空调工程、防水工程、甲供材安装及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

2) 精保洁(达到入住条件),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含在投标报价中。

3) 空气治理及空气检测工作,并按规范取得合格的检测报告,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含在

投标报价中。

4) 甲供材料安装等其他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施工图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5) 同类户型及公共空间按标准户型及公共空间结算, 不考虑差异所产生的费用增减。

2.设计工作:

1)负责各专业的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镜像户型、微差户型等);

2)负责部品深化设计;

3) 负责编制竣工图。

3.甲供材如下:

洁具五金。

表 1 安居高新花园项目塔楼装饰装修工程 II 标段基础户型及公共区域 (02 地块)

序号	户型	套数	单套面积 (m ²)	小计面积 (m ²)	风格	备注
住宅户内	A 户型 (一房一卫)	304	38 m ²	5895.42	现代	面积有微差
	A 户型(一房一厅一卫)	152	47 m ²	6698.95	现代	面积有微差
	B 户型(两房一厅一卫)	228	54 m ²	12435.52	现代	面积有微差
	B 户型(两房一厅一卫)	760	64 m ²	48669.74	现代	面积有微差
	B 户型(两房两厅一卫)	152	70 m ²	10781.34	现代	面积有微差
		总套数	1596	总建筑面积	113330.00 m ²	
公共区域	大堂及电梯厅			1537.88 m ²		
	标准层前室和走道			13355.1 m ²		
	避难层			274.54 m ²		
	地下室合用前室			644.17 m ²		
	公共区域总建筑面积			15811.69 m ²		

备注: 上表中户型分布和各户型名称和数量以施工图中所列数据为准, 实际面积以测绘为准, 其中 256 套户型无需装修毛坯交付, 具体详见图纸。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固定家具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01月0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 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精装单位需配合总包及甲方单位配合创“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双优工地、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双优工地、鲁班奖”。

五、签约合同价

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陆仟捌佰陆拾玖万伍仟伍佰叁拾陆元叁角肆分
(¥ 68,695,536.34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 63,023,427.83 元, 增值税税率 9 %。
 若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规费和增值税综合应纳税费率发生了变化, 从新的费率执行之日开始, 未完成的产值按新的费率计算, 含增值税合同价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也随之变化。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叁万肆仟捌佰柒拾玖元贰角陆分
(¥1,134,879.26 元);

2 暂列金额: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FAKF85

91440300192191525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B 座 28 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花路 1 号创凌通大厦 A 座 11-13 层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45

法定代表人：张东

法定代表人：吴富贵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袁川龙

电话：0755-86628389

电话：0755-82525628

传真：_____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沙井支行

账号：4000020309200597310

账号：338120100100210612

承包人未按以上条款或专用条款 4.2 款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5) 办公设施服务要求：

承包人应为发包人提供满足相关办公要求的设施服务及满足现场管理人员的交通需求。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和职责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王曙东，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1201118448。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人民币 20 万元/人次。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以下面约定为准：承包人应执行《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14〕3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号）文件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规定，开工后未征得发包人同意，如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按每人次 20 万元支付违约金，但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下简称“73号文”）第五十四条第（六）、第（八）款约定情形的除外。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经理，必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申请，经发包人同意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手续后才能更换，其接替人员的资质、经验、能力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员。若发包人认为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班子成员不称职，有权要求更换，承包人应予以配合并在七日历天内更换到位，否则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人次。

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需暂时离开工地现场 1 天以上，应事先征得发包人的同意，并指定不低于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要求的资质和条件的项目经理代表代行其职责，同时书面通知发包人；项目经理一年未经批准累计离开现场时间不得超过 20 天，否则视同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和发包人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承包人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于 5 日内（工作日）予以撤换，如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需承担违约金人民币 20 万元/人次，且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4.6 施工管理人员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人次；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人次；

(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承包人应对其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进行有效的管理。监理人和发包人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指定期限内予以撤换，如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管理人员，需承担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人次，且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5 监理人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吴国祥，资格证书号：44003237；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1) ⑥ 监理人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与监理合同约定一致。

6 转让、分包

6.1 转让

如承包人有转让行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 万元/次，且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6.2 分包

(2) 承包人不得分包的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范围包括：∟。

(3) 如出现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审查和发包人同意的分包行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II标段（02地
块）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高新花园塔楼装饰装修工程II标段（02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白石路以北，科技南路以东，科技八路以西	建筑面积	166750.69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43层
	/		地下：4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70-03-502143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218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南 山 区]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武琰玮
副组长	王辉、许智伟、罗时保、刘皇政、李启钢、于克华、马旭、蔡警润
组员	吴国祥、卜友佳、王曙东、廖劲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武琰玮	王辉、许智伟、吴国祥、卜友佳、王曙东、廖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启钢	罗时保、刘皇政、陈尚吟、李德恒、贺建军
工程质控资料	王家琪	李逸民、吴超达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武珍珠	南山安居	项目经理	高工	武珍珠
4	王峰	南山安居	项目经理	高工	王峰
5	李信和	南山安居	工程师	工程师	李信和
6	朱汉良	安居集团	工程师	工程师	朱汉良
7	付金为	安居集团	设计	高工	付金为
8					
9	许智伟	南山安居	工程师	工程师	许智伟
10	吴国祥	建发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吴国祥
11	王青朝	建发国际	总监代表	工程师	王青朝
12	汪明	建发国际	专业	高工	汪明
13	王祖强	建发国际	土建专业	工程师	王祖强
14	王祖强		专业	工程师	王祖强
15	王祖强	建发国际	专业	工程师	王祖强
16	何国祥	建发国际	专业	工程师	何国祥
17	王峰	建发国际	专业	工程师	王峰
18	王峰	建发国际	专业	工程师	王峰
19	邓欣	建发	专业	高工	邓欣
20	李科	建发	专业	工程师	李科
21	王博	建发国际	专业		王博
22	王博	建发	专业		王博
23	魏启航	建发	专业		魏启航
24	王博	工勘	勘察	高工	王博
25	王博	工勘	勘察	高工	王博
26	王博	工勘	勘察	高工	王博
27	王博	工勘	勘察	高工	王博
28	王博	工勘	勘察	高工	王博
29	王博	工勘	勘察	高工	王博
30	王博	工勘	勘察	高工	王博
31					
32					



2019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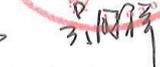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感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于克华
注册号：4401870-053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曙东
粤1442011201118448
建筑
2024.09.16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日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五) 南山大队蛇口水上营房改造工程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大队蛇口水上营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公安消防支队南山区大队

承包人: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详见施工图纸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具体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150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仟零捌拾柒万零柒佰壹拾壹元伍角（¥ 10870711.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拾叁万陆仟零玖拾陆元捌角（¥ 136096.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1 月 1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玖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南山大队蛇口水上营房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南山大队蛇口水上营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面积	442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87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砼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1-11-28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济南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孙伟
副组长	文宪波
组员	关华 傅晨阳 朱文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傅晨阳	李日业 刘跃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崔磊	代新江 殷录明
工程质控资料	杨义纯	莫吕娇 刘智权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1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三、投标人获奖情况

获奖一览表（上限 5 项）

序号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其他
1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北京市朝阳区 CBD 核心区 Z15 地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II（标段二）	2021 年 12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2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珠海十字门中央商务区会展商务组团一期标志性塔楼（办公酒店）室内装饰装修一标段工程	2021 年 12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3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馆	2021 年 12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国家级
4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海南能源交易大厦	2023 年 12 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国家级
5	2019~2020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低碳乐城室内装饰工程	2020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国家级

注：已获奖项证明资料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證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北京市朝阳区CBD核心区Z15地块项目（中信大厦）工程
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室内装饰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證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珠海十字门会展商务组团一期标志性塔楼（办公酒店）工程
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装饰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證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园工程
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安装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室内装饰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海南能源交易大厦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低碳乐城室内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消防工程、空调工程、
智能化工程、泛光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电梯工程、燃气
工程、园区道路景观工程



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同类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王子玉	年龄	56岁				
工作年限	30年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职称	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已完工类似项目业绩（上限3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在该业绩 担任岗位	在该业绩任 职时间	其他
1	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 批量精装修工程	55000 m ²	6222.15（保留 小数点后2位）	2021.12.15	项目经理	2021.04.15 至 2021.12.15	/

证明材料:

(1) 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项目总投资、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首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投标人应提供整个项目的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单位或单项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招标人可能对投标人作出不利判断）；

(3) 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注:

注：1、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与竣工验收报告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2、履约证明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02日
2025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王子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06月04日

注册编号: 粤1412018202001140



聘用企业: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5-23至2025-05-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王子玉

个人签名: 王子玉

签名日期: 2024.9.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王子玉

证件号码：23023019680604021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8年06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8年09月16日

管理号：20180903423000108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9100010

姓名:王子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8年06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17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31日至2027年07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31日



50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王子玉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工民建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一九九八年九月一日
Date of Issu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姓名 王子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6 月 4 日

住址 黑龙江省克东县克东镇保安街八委1组



公民身份号码 230230196806040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克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1.01-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子玉

社保电脑号：810386985

身份证号码：230230196806040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5	705038	3000.0	420.0	240.0	2	11620	58.1	23.2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2	70503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3	70503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4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5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8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合计			11191.91	6294.72			2296.61	786.33			555.65						18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74faf2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 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
批量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上册

合同编号：CDZY.DD.JXM.DD.JZZ-JA-2021-04-0233

发包人（甲方）：成都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成都市锦江区新希望中鼎国际

第二部分 协议书

第21条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 21.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锦东路段】。
- 21.3 工程内容：【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具体以【甲方下发的施工图、设计变更、签证、甲方指令】为准。
- 21.4 其他约定：【/】。

第22条 承包方式与承包范围

- 22.1 承包方式：乙方在承包范围内以【包设计（深化设计）、包专家会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水电、包工期、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运输、包验收合格、包市场行政等各类风险、包各类协调工作、包培训、包税费（不含增值税）、包各项措施费用】的形式承包本工程。
- 22.2 承包范围：【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精装图纸中的全部精装工程，包括6#楼户内27-37层、39-49层精装修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甲方下发的施工图纸、设计变更任务通知单、现场签证任务通知单、设计任务书、附件《精装修工程管理要求》、甲方指令等】为准。
- 22.3 合同文件所明确规定与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合理包含的一切工程内容与项目，及甲方指令乙方完成的零星、辅助工程均属于乙方承包范围。甲方有权根据其需要单方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作出调整，乙方无异议。
- 22.4 其他约定：【乙方的承包范围还包括本合同没有明确说明但在施工图中所涵盖和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应包含的工作内容、包括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设计变更增加工程以及其它甲方指令另行增加工程。本工程含两次保洁，分别是开放日及集中交付前精保洁，开放日保洁和集中交付前粗保洁由乙方实施。本工程竣工后须进行1次除甲醛治理及1次空气检测（出具空气检测报告），治理后空气检测须达到国家规范要求。】。

第23条 工期

- 23.1 本工程总工期共计【240】日历天，本工程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包括但不限于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暴风雨、雾、高温、低温天气等所对应的日期。乙方须在总工期内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与所有人员、设备离场等工作。
- 23.2 暂定开工日期：【2021】年【4】月【15】日，最终执行的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进场

通知确认的进场日期为准。竣工期限按开工日期与总工期相应推算得出。

23.3 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计划

23.4.1 施工组织设计提交时间：【正式进场 7 日内】。

23.4.2 施工进度计划提交时间：【正式进场 7 日内】。

23.4 其他约定：【无】。

第 24 条 合同价款

24.1 本工程采用施工图不含税总价包干+适用税率对应税额计价方式，即：

（1）本工程含税含配合费总价为人民币【62221546.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贰拾贰万壹仟伍佰肆拾陆元】），不含税总价：¥【57083987.16】元，税金：¥【5137558.84】元，增值税税率为【9%】，其中：

①施工图范围内含税总价为【34080522.80】元，施工图范围内不含税包干总价为：

¥【31266534.68】元，税金为【2813988.12】元；

②本合同暂定材料款含税金额为人民币【25925789.22】元，不含税金额：¥【23785127.72】

元，税金：¥【2140661.50】元；

③本合同暂定配合奖励费为【2215233.98】元（含税，增值税率为9%）。

本合同总价所涵盖的施工范围为【甲方下发的最终实施版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因甲方原因导致施工内容和措施费增加的，合同额则按实调整】。

（2）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本工程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其中暂定配合奖励费【/】元，不含税综合包干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本合同约定工程量为暂定，甲方有权进行调整，结算按实际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

本工程【含税总价】（亦称“合同总价”）含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增值税税率为【9%】，若实际缴纳税率高于约定税率的，按照约定税率执行；若实际缴纳税率低于约定税率的，则按实际缴纳税率执行。

24.2 包干价（不含税包干总价）为乙方综合考虑项目现状、成本、费用、进项抵扣、风险等且经充分论证后确认的价格，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包干价不因市场物价上涨、人工费上涨、政府调整物价及其它任何因素而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包干价外的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或报销其他任何费用。除附件工程量清单所列内容外，包干价还综合考虑并包含下述【（1）、（2）、（3）】项费用：

（1）施工部分费用：人工费、材料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原价或采购价格、场内外运杂费、

- 24.6.1 与分包单位及甲分包材料单位交叉作业的收边收口等相关费用；
- 24.6.2 基层必要找平、找方、修补、基层处理的费用；
- 24.6.3 轻型、重型灯具及空调设备、空调风口、检修口等所在区域的开孔及吊顶龙骨区域加固处理，开孔及加固费用；
- 24.6.4 防水工程的附加层、搭接费用；
- 24.6.5 防水施工完成后的闭水试验费用；
- 24.6.6 执行三方飞检要求，产生的相关措施费用；
- 24.6.7 业主开放日快修，及交付快修、第三方飞检费用；
- 24.6.8 室内燃气管开槽补槽等费用。
- 24.7.24.6.9 若后期施工范围发生变化，导致工作量增加或减少，不因工作量变化而调整综合单价。】

第 25 条 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

- 25.1 计价方法：若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签证或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则按【/】年《【四川】省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定额、文件确定的价格下浮【/】%取费计价，承包人自购材料按工程量清单中土建、安装自购部分主要材料价格执行，暂定价材料的价格最终按发包人核定的《材料限价单》中的单价执行。规费和税金按照合同及清单内容执行。
- 25.2 其他约定：【承包人应按照我司要求完成一月一清，确定签证或变更价款时还须遵守的其他原则：附件《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协议》。】

第 26 条 工程款支付条件与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工程采用下述付款条件、时间与比例：

26.1.1 付款方式：

款项名称	付款比例	付款节点
预付款	/	/
月度进度款	75%	按审定的月进度产值的 75%支付进度款
完工验收款	80%	项目竣工备案合格并交付甲方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0%
交付进度款	85%	集中交付且一个月内整改率达到 95%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5%

结算资料上报完成	87%	提交完整结算资料并交给甲方确认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7%
结算款（含二审）	95%	双方办理完工程及财务结算，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二审结算要求详招标文件）
保修金	5%	合同结算总价的 5%作为本工程的保修金，质保期两年，防水 5 年。质保期满二年后，退还扣除缺陷责任金额（如有）后剩余质保金的 60%且无息退还；剩余质保金，在防水工程质保期满 5 年后，将扣除第一次已支付的质保金和缺陷责任金额（如有）后的剩余质保金一次性无息退还。

26.1.2 乙方申报进度款的，应于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提交《工程计量支付月报表》和《中期计量支付汇总表》等资料。甲方审核完毕后，在次月按照甲方审定的实际完成并初步验收合格工程量与约定比例向乙方核算支付进度款。若乙方未按时提交进度款申报资料，则当月不予办理，乙方应于次月进行申报。甲方支付进度款不得解释为对乙方设计、材料设备质量、施工质量等方面的认可。

26.1.3 结算款的支付：【本工程所在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并集中交付后，且双方按照通用条款约定完成全部结算工作，取得甲方、造价咨询单位、乙方共同签字盖章的审计报告（若有二审、以二审为准；若有抽审，以抽审为准）后，甲方按该审计报告确定的结算总造价在【15】个工作日内按约定比例支付结算款】。

26.1.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在质量保修期开始之日起满【2 年】、防水【5 年】后，若满足退还保修金的条件，乙方应向甲方提出退还保修金申请，甲方应在保修金退单手续办理完结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扣除按照合同约定可扣除的款项（如有）后的保修金余额无息退还至乙方指定账户】。任何情况下，保修金的支付不得解释为乙方质保责任履行完毕，乙方在保修金支付后仍应按照合同约定与法律规定履行质保责任。

26.1 若产生违约金、罚款、赔偿金、管理费、采保费或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应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的款项、甲方为乙方垫付的款项等，甲方有权在任一期应付乙方的款项中予以抵扣，仅向乙方支付抵扣后的余额，若应付乙方的款项不足以抵扣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未进行抵扣的，不得解释为甲方权益的放弃或减损。

26.2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账号：【744 1610 1826 0016 4922】

26.3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采用以下第【(2)】种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项采用现金转账的方式支付。

33.1.2 乙方代表：【吴富贵】先生，联系电话：【0755- 82525628】。

现场管理代表：【王子玉】先生，联系电话：【18631175765】。

33.2 通知与送达

33.2.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对方发出的通知、指令等，可以采用直接交付、快递/挂号信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甲方联系人：【余宏伟】，联系电话：【13438866520】，联系地址：【成都市锦江区新希望中鼎国际2号楼15层】，邮编：【610041】，电子邮箱：【liuming4@newhope.cn】。

乙方联系人：【王子玉】联系电话：【18631175765】，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号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11、12、13楼】，邮编：【518045】，电子邮箱：【szgcc@szadg.com】。

33.2.2 如直接交付，则在接收一方或其被授权人签收时视为送达；如采用电子邮件，则在发送成功时视为送达；如果采用快递邮寄，则在寄出后第三天视为送达；如采用挂号信邮寄，则在寄出后第五天视为送达。

33.2.3 本条约定的送达地址、送达方式可用于诉讼、仲裁中各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包括但不限于诉前、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因一方填写的信息有误或变更后未通知对方而产生的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司法机关按约定通信终端送达文书，未能实际送达而视为合法送达）由该方承担。

33.2.4 本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第34条 其他约定

34.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已清楚并考虑工地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资料、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条件、招标文件、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并已考虑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文明工地施工措施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因素，并充分考虑本项目工作难度、工程量等事项后确定本合同工期、价款及其他合同条款。

34.2 甲乙双方均在合同约定工程领域具有丰富经验并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对合同条款进行了充分的磋商及共同修订，**双方对于本合同《通用条款》及其他反复使用的文件的修改意见已经完整地在本协议书中予以约定，双方均认可本合同不存在格式条款。**

34.3 甲方委托的监理人为【四川西南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人的权限范围按甲方与监理人的合同约定执行。

附件

-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 附件 1-1: 年度交付前零星整改工程价格清单表
- 附件 2: 工程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附件 3: 乙方项目管理层名录与资格
- 附件 4: 精装修工程管理要求
- 附件 5: 工程质量与技术要求
- 附件 6: 工程管理制度
- 附件 7: 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协议
-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9: 阳光合作协议
- 附件 10: 招标答疑、商务洽商记录
- 附件 11: 甲供类甲指乙供类材料（设备）供货（安装）周期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成都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4月15日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4月15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20/55000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欣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15日
项目经理	王子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巧平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成都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四川西南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15日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成都九度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五、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类别	学历	其他
			(按助理级、中 级、高级填报, 无职称的填“无” 即可)	(按一级/二级 建造师、造价师、 安全等填报)	(按专科、本 科、研究生等填 报)	/
1	项目经理	王子玉	中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本科	/
2	技术负责人	周海阳	高级工程师	/	本科	/
3	生产经理	朱文龙	高级工程师	/	专科	/
4	商务经理	胡会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专科	/
5	质量主任/质 量负责人	王曙东	高级工程师	/	本科	/
6	安全主任/安 全负责人	夏羽冬	中级工程师	/	专科	/
7	深化设计师	黄贝希	中级工程师	/	专科	/
8	安全工程师/ 安全员	许易敏	中级工程师	安全	专科	/
9	安全工程师/ 安全员	罗思宇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10	造价工程师	于华生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本科	/
11	装修工程师	王晓东	中级工程师	/	专科	/
12	装修工程师	解金平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13	电气工程师	郝小银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14	给排水工程 师	申涵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15	资料管理员/ 资料员	钟钦宏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16	质量员	王萍	无	/	本科	/
17	质量员	魏元	无	/	专科	/

18	施工员	冯俊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19	施工员	廖尚辉	中级工程师	/	专科	/
20	材料员	谢聪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21	劳资专管员	何宇	中级工程师	/	本科	/
22	预算员	汤雄英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专科	/

证明材料:

- (1)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1 年社保证明扫描件 (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一) 项目经理【王子玉】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王子玉	性别	男	年龄	56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02301968060402 12	手机号码	13503423301
参加工作时间	1993年7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1201820200114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有 限公司	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 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 修工程	面积：55000 m ² 合同金额：6222 万元	2021.04.15 至 2021.12.15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王子玉】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02日
2025年03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子玉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06月04日

注册编号: 粤1412018202001140

聘用企业: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5-23至2025-05-22)



王子玉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个人签名: 王子玉

签名日期: 2024.9.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 王子玉

证件号码： 230230196806040212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 年06月

专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8年09月16日

管理号： 20180903423000108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9100010

姓名:王子玉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8年06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17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31日至2027年07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31日



54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王子玉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工民建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一九九八年九月一日
Date of Issu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姓名 王子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6 月 4 日

住址 黑龙江省克东县克东镇保安街八委1组

公民身份号码 230230196806040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克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1.01-长期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批准文号:

证书编号: 930012

学生王子玉, 性别男, 一九六八年
十月 五 日生。于一九八八年
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在本校(院)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函授**学
习, 修完 **五年半** 年制**本科**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子玉

社保电脑号：810386985

身份证号码：230230196806040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5	705038	3000.0	420.0	240.0	2	11620	58.1	23.24	1	3000	13.5	3000	7.92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1620	58.1	23.24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64.82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12964	77.78	25.93	1	2500	12.5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8.25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2	70503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3	70503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8.25	2500	20.0	5.0
2024	04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5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6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6.5	2500	20.0	5.0
2024	07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2024	08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2.5	2500	20.0	5.0
合计			11191.91	6294.72			2296.61	786.33			555.65			274.02	490.4	18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74faf2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
批量精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上册

合同编号：CDZY.DDJXM.DDJZZ-JA-2021-04-0233

发包人（甲方）：成都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成都市锦江区新希望中鼎国际

第二部分 协议书

第21条 工程概况

- 21.1 工程名称：【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 21.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锦东路段】。
- 21.3 工程内容：【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具体以【甲方下发的施工图、设计变更、签证、甲方指令】为准】。
- 21.4 其他约定：【/】。

第22条 承包方式与承包范围

- 22.1 承包方式：乙方在承包范围内以【包设计（深化设计）、包专家会审、包工包料、包机械、包水电、包工期、包质量、包施工措施、包安全施工、包文明施工、包运输、包验收合格、包市场行政等各类风险、包各类协调工作、包培训、包税费（不含增值税）、包各项措施费用】的形式承包本工程。
- 22.2 承包范围：【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精装图纸中的全部精装工程，包括6#楼户内27-37层、39-49层精装修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甲方下发的施工图纸、设计变更任务通知单、现场签证任务通知单、设计任务书、附件《精装修工程管理要求》、甲方指令等】为准。
- 22.3 合同文件所明确规定与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合理包含的一切工程内容与项目，及甲方指令乙方完成的零星、辅助工程均属于乙方承包范围。甲方有权根据其需要单方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作出调整，乙方无异议。
- 22.4 其他约定：【乙方的承包范围还包括本合同没有明确说明但在施工图中所涵盖和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应包含的工作内容、包括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设计变更增加工程以及其它甲方指令另行增加工程。本工程含两次保洁，分别是开放日及集中交付前精保洁，开放日保洁和集中交付前粗保洁由乙方实施。本工程竣工后须进行1次除甲醛治理及1次空气检测（出具空气检测报告），治理后空气检测须达到国家规范要求。】。

第23条 工期

- 23.1 本工程总工期共计【240】日历天，本工程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数，包括但不限于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暴风雨、雾、高温、低温天气等所对应的日期。乙方须在总工期内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与所有人员、设备离场等工作。
- 23.2 暂定开工日期：【2021】年【4】月【15】日，最终执行的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进场

通知确认的进场日期为准。竣工期限按开工日期与总工期相应推算得出。

23.3 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计划

23.4.1 施工组织设计提交时间：【正式进场 7 日内】。

23.4.2 施工进度计划提交时间：【正式进场 7 日内】。

23.4 其他约定：【无】。

第 24 条 合同价款

24.1 本工程采用施工图不含税总价包干+适用税率对应税额计价方式，即：

（1）本工程含税含配合费总价为人民币【62221546.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贰拾贰万壹仟伍佰肆拾陆元】），不含税总价：¥【57083987.16】元，税金：¥【5137558.84】元，增值税税率为【9%】，其中：

①施工图范围内含税总价为【34080522.80】元，施工图范围内不含税包干总价为：

¥【31266534.68】元，税金为【2813988.12】元；

②本合同暂定材料款含税金额为人民币【25925789.22】元，不含税金额：¥【23785127.72】

元，税金：¥【2140661.50】元；

③本合同暂定配合奖励费为【2215233.98】元（含税，增值税率为9%）。

本合同总价所涵盖的施工范围为【甲方下发的最终实施版施工图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因甲方原因导致施工内容和措施费增加的，合同额则按实调整】。

（2）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本工程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其中暂定配合奖励费【/】元，不含税综合包干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本合同约定工程量为暂定，甲方有权进行调整，结算按实际完成且验收合格的工程量计算。

本工程【含税总价】（亦称“合同总价”）含所有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增值税税率为【9%】，若实际缴纳税率高于约定税率的，按照约定税率执行；若实际缴纳税率低于约定税率的，则按实际缴纳税率执行。

24.2 包干价（不含税包干总价）为乙方综合考虑项目现状、成本、费用、进项抵扣、风险等且经充分论证后确认的价格，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包干价不因市场物价上涨、人工费上涨、政府调整物价及其它任何因素而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包干价外的费用，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或报销其他任何费用。除附件工程量清单所列内容外，包干价还综合考虑并包含下述【（1）、（2）、（3）】项费用：

（1）施工部分费用：人工费、材料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原价或采购价格、场内外运杂费、

- 24.6.1 与分包单位及甲分包材料单位交叉作业的收边收口等相关费用；
- 24.6.2 基层必要找平、找方、修补、基层处理的费用；
- 24.6.3 轻型、重型灯具及空调设备、空调风口、检修口等所在区域的开孔及吊顶龙骨区域加固处理，开孔及加固费用；
- 24.6.4 防水工程的附加层、搭接费用；
- 24.6.5 防水施工完成后的闭水试验费用；
- 24.6.6 执行三方飞检要求，产生的相关措施费用；
- 24.6.7 业主开放日快修，及交付快修、第三方飞检费用；
- 24.6.8 室内燃气管开槽补槽等费用。
- 24.7.24.6.9 若后期施工范围发生变化，导致工作量增加或减少，不因工作量变化而调整综合单价。】

第 25 条 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

- 25.1 计价方法：若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签证或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则按【/】年《【四川】省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关配套定额、文件确定的价格下浮【/】%取费计价，承包人自购材料按工程量清单中土建、安装自购部分主要材料价格执行，暂定价材料的价格最终按发包人核定的《材料限价单》中的单价执行。规费和税金按照合同及清单内容执行。
- 25.2 其他约定：【承包人应按照我司要求完成一月一清，确定签证或变更价款时还须遵守的其他原则：附件《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协议》。】

第 26 条 工程款支付条件与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工程采用下述付款条件、时间与比例：

26.1.1 付款方式：

款项名称	付款比例	付款节点
预付款	/	/
月度进度款	75%	按审定的月进度产值的 75%支付进度款
完工验收款	80%	项目竣工备案合格并交付甲方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0%
交付进度款	85%	集中交付且一个月内整改率达到 95%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5%

结算资料上报完成	87%	提交完整结算资料并交给甲方确认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87%
结算款（含二审）	95%	双方办理完工程及财务结算，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5%（二审结算要求详招标文件）
保修金	5%	合同结算总价的 5%作为本工程的保修金，质保期两年，防水 5 年。质保期满二年后，退还扣除缺陷责任金额（如有）后剩余质保金的 60%且无息退还；剩余质保金，在防水工程质保期满 5 年后，将扣除第一次已支付的质保金和缺陷责任金额（如有）后的剩余质保金一次性无息退还。

26.1.2 乙方申报进度款的，应于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提交《工程计量支付月报表》和《中期计量支付汇总表》等资料。甲方审核完毕后，在次月按照甲方审定的实际完成并初步验收合格工程量与约定比例向乙方核算支付进度款。若乙方未按时提交进度款申报资料，则当月不予办理，乙方应于次月进行申报。甲方支付进度款不得解释为对乙方设计、材料设备质量、施工质量等方面的认可。

26.1.3 结算款的支付：【本工程所在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并集中交付后，且双方按照通用条款约定完成全部结算工作，取得甲方、造价咨询单位、乙方共同签字盖章的审计报告（若有二审、以二审为准；若有抽审，以抽审为准）后，甲方按该审计报告确定的结算总造价在【15】个工作日内按约定比例支付结算款】。

26.1.4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在质量保修期开始之日起满【2 年】、防水【5 年】后，若满足退还保修金的条件，乙方应向甲方提出退还保修金申请，甲方应在保修金退单手续办理完结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扣除按照合同约定可扣除的款项（如有）后的保修金余额无息退还至乙方指定账户】。任何情况下，保修金的支付不得解释为乙方质保责任履行完毕，乙方在保修金支付后仍应按照合同约定与法律规定履行质保责任。

26.1 若产生违约金、罚款、赔偿金、管理费、采保费或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应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的款项、甲方为乙方垫付的款项等，甲方有权在任一期应付乙方的款项中予以抵扣，仅向乙方支付抵扣后的余额，若应付乙方的款项不足以抵扣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未进行抵扣的，不得解释为甲方权益的放弃或减损。

26.2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公司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银行账号：【744 1610 1826 0016 4922】

26.3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甲方采用以下第【(2)】种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项采用现金转账的方式支付。

33.1.2 乙方代表：【吴富贵】先生，联系电话：【0755- 82525628】。

现场管理代表：【王子玉】先生，联系电话：【18631175765】。

33.2 通知与送达

33.2.1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对方发出的通知、指令等，可以采用直接交付、快递/挂号信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甲方联系人：【余宏伟】，联系电话：【13438866520】，联系地址：【成都市锦江区新希望中鼎国际2号楼15层】，邮编：【610041】，电子邮箱：【liuming4@newhope.cn】。

乙方联系人：【王子玉】联系电话：【18631175765】，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市花路1号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11、12、13楼】，邮编：【518045】，电子邮箱：【szgcc@szadg.com】。

33.2.2 如直接交付，则在接收一方或其被授权人签收时视为送达；如采用电子邮件，则在发送成功时视为送达；如果采用快递邮寄，则在寄出后第三天视为送达；如采用挂号信邮寄，则在寄出后第五天视为送达。

33.2.3 本条约定的送达地址、送达方式可用于诉讼、仲裁中各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包括但不限于诉前、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因一方填写的信息有误或变更后未通知对方而产生的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司法机关按约定通信终端送达文书，未能实际送达而视为合法送达）由该方承担。

33.2.4 本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第34条 其他约定

34.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已清楚并考虑工地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资料、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条件、招标文件、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并已考虑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文明工地施工措施等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因素，并充分考虑本项目工作难度、工程量等事项后确定本合同工期、价款及其他合同条款。

34.2 甲乙双方均在合同约定工程领域具有丰富经验并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对合同条款进行了充分的磋商及共同修订，**双方对于本合同《通用条款》及其他反复使用的文件的修改意见已经完整地在本协议书中予以约定，双方均认可本合同不存在格式条款。**

34.3 甲方委托的监理人为【四川西南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人的权限范围按甲方与监理人的合同约定执行。

附件

-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
- 附件 1-1: 年度交付前零星整改工程价格清单表
- 附件 2: 工程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 附件 3: 乙方项目管理层名录与资格
- 附件 4: 精装修工程管理要求
- 附件 5: 工程质量与技术要求
- 附件 6: 工程管理制度
- 附件 7: 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协议
-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附件 9: 阳光合作协议
- 附件 10: 招标答疑、商务洽商记录
- 附件 11: 甲供类甲指乙供类材料（设备）供货（安装）周期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成都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4月15日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1年4月15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20/55000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欣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15日
项目经理	王子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巧平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符合要求 8 项, 不符合要求 /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成都新希望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四川西南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15日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成都九度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5日	

(二) 技术负责人【周海阳】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周海阳	性别	男	年龄	37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2198703224738		
手机号码	13632737637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1143979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12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3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汇锦香槟湾（三期）C栋和E栋装饰总承包工程	3900万元	2022.02.06至 2022.08.31	已完	合格
中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港滨江城总体开发建设项目04街坊室内精装修2标专业分包工程	8646万元	2021.07.15至 2021.12.31	已完	合格
中山市时兴装饰有限公司	武汉汤逊湖二期67组团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装修、水电安装工程二标段	25000 m ² /3764万元	2020.02.10至 2021.06.01	已完	合格
儋州信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海南海花岛2#岛2-07-1地块283#、298#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	42079 m ² /5919万元	2019.06.20至 2019.12.30	已完	合格
本溪希尔斯池典商务休闲有限公司	本溪希尔顿酒店精装修工程	46000 m ² /6930万元	2018.12.01至 2019.05.31	已完	合格

技术负责人【周海阳】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海阳

身份证号：41032219870322473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97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周海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3月2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8号深装集团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21987032247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8.21-2039.08.2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周海阳
身份证号: 410322198703224738
证书编号: 66440301063003971

参加 物业管理 专业 专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1年12月30日

南大
高等院校
2011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1- 1101616033

(三) 生产经理【朱文龙】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生产经理【朱文龙】简历表

姓名	朱文龙	性别	男	年龄	55岁
职务	生产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1995年6月		工作年限	2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四川蜀府顺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三一云谷5、6号地块住宅项目精装修工程	10483万元	2022.10.01至 2023.08.31	已完	合格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04.15至 2021.12.15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人才安居房】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3、4、5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2374 m ² /26246 万元	2019.06.10至 2020.12.24	已完	合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文龙

身份证号：340103196808154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70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合肥市公安局庐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6.13-2026.06.13

姓名 朱文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年8月15日
住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永红路15号11栋205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103196808154011



毕业证书

学生朱文龙系合肥人，
1968年9月生，于1993年
9月至1995年7月在我
校**建筑工程**系**工业造型设计**
专业**贰**年制**专**科修业期满，
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义青**

一九九二年七月二



证书登记第 9380026 号

(四) 商务经理【胡会年】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商务经理【胡会年】简历表

姓名	胡会年	性 别	女	年 龄	48 岁
职务	商务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年 6 月		工作年限		2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西安高新区苏宁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苏宁雲著装饰工程四标段	20000 m ² /4690 万元	2021.03.16 至 2021.11.30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02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04.15 至 2020.12.31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人才安居房】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 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2374 m ² /26246 万元	2019.06.10 至 2020.12.24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06.20 至 2023.06.30	已完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胡会年
身份证号码: 430802197506280029
性别: 女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27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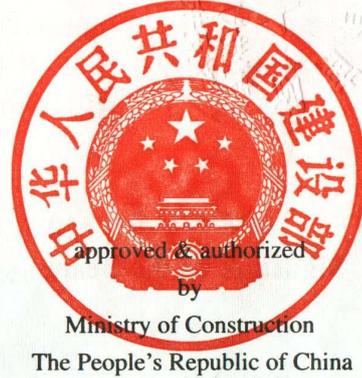
初始注册日期: 2022 年 02 月 17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17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编号：
No. 0022204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胡会年

姓名：胡会年
Full Name _____
性别：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1975年6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2001年10月14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2810号

胡会年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姓名 胡会年
性别 女 民族 土家
出生 1975年6月2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8号深装集团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308021975062800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8.11.06-2028.11.0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胡会年 性别女 1975年6月28日生，于1994年9月至1997年6月在本校工程造价管理专业叁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廖代贵
校名: 广东城建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一九九七年六月三日
学校编号: 9739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868087

(五)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王曙东】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王曙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205196807265557
手机号码	18152851119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610794416000467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王曙东】简历表

姓名	王曙东	性别	男	年龄	56岁
职务	质量员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1991年7月		工作年限	3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D10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万元	2021.04.15至2021.12.15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I）、（02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II）	290691 m ² /13267万元	2020.04.15至2020.12.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区）	9229万元	2022.06.20至2023.06.3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61079441600046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曙东

身份证号：370205196807265557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曙东

身份证号：37020519680726555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曙东

社保电话号：60008027

身份证号码：3702051968072655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362.54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432.26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432.26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432.26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418.32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0.64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418.32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972	418.32	139.44	1	64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66.68	155.56	1	64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66.68	155.56	1	61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66.68	155.56	1	64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29.03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150	32.25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17.03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7778	482.24	155.56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450	387.0	129.0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450	387.0	129.0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450	387.0	129.0	1	6450	32.25	6450	21.2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2024	02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2024	03	705038	6450.0	967.5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2024	04	705038	6450.0	1032.0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2024	05	705038	6450.0	1032.0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2024	06	705038	6450.0	1032.0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2024	07	705038	6450.0	1032.0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2024	08	705038	6450.0	1032.0	51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450	21.29	6450	51.6	12.9
合计			35152.5	18576.0			14939.82	5150.8			1110.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74aff3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六)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夏羽冬】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夏羽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20105198501263919
手机号码	13971825384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0045124	

安全主任【夏羽冬】简历表

姓名	夏羽冬	性 别	男	年 龄	38 岁
职务	安全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 6 月		工作年限		1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西安高新区 苏宁置业有 限公司	西安苏宁雲著装饰工 程四标段	20000 m ² /4690 万元	2021. 03. 16 至 2021. 11. 30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 业投资有限 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 (01 号地块) 之精装修分包 工程 (标段 I)、(02 号地块) 之精装修分包 工程 (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 04. 15 至 2020. 12. 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 公寓 (西区) 项目标准 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 (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20	已完	合格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45124

姓名:夏羽冬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1月2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2月14日

有效期:2022年10月09日至2025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04月11日





113

姓名 夏羽冬

性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AG00195269

持证人签名 _____

执业证号 12140153871

发证日期 2014年07月22日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天津市建工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7年07月21日



注册记录

C0334
夏羽冬 120105198501263919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年10月11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编号: AG 00195269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3033120332013120106000659

1908

姓名: _____
Full Name 夏羽冬
性别: _____
Sex 男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_____
Approval Date 2013年9月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3月20日
Issued o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夏羽冬

身份证号：1201051985012639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8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夏羽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1 月 26 日
住址 天津市河北区王串场新村
二十四段6排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1201051985012639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天津市公安局河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4.25-2039.04.2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夏羽冬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六月在本校 模具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天津科技大学 校（院）长： 曹小磊

证书编号： 100571200705000208 二〇〇七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七）深化设计师【黄贝希】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深化设计师【黄贝希】简历表

姓名	黄贝希	性别	男	年龄	36岁
职务	深化设计师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8年6月		工作年限		1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长沙云璟房地产有限公司	三一云谷5、6号地块住宅项目精装修工程	236988 m ² / 11519万元	2022.10.01至2023.08.31	已完	合格
西安高新区苏宁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苏宁雲著装饰工程四标段	20000 m ² / 4690万元	2021.03.16至2021.11.30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I）、（02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II）	290691 m ² / 13267万元	2020.04.15至2020.12.31	已完	合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贝希

身份证号：42080219870213832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93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黄贝希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2月13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8号深装集团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208021987021383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7.23-2034.07.2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贝希 性别 女 一九八七年 二 月 十三 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 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数控技术 专业
(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洪一

证书编号： 111131200806001447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贝希 社保电话号: 626437996 身份证号码: 4208021987021383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3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362.54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362.54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362.54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362.54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432.26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432.26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432.26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418.32	139.44	1	3432	15.44	3432	5.66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418.32	139.44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972	418.32	139.44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66.68	155.56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66.68	155.56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66.68	155.56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5.44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9.0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7778	482.24	155.56	1	3432	17.16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3432.0	514.8	274.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432	11.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11.33	3432	27.46	6.86
2024	02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11.33	3432	27.46	6.86
2024	03	70503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11.33	3432	27.46	6.86
2024	04	70503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22.65	3432	27.46	6.86
2024	05	70503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22.65	3432	27.46	6.86
2024	06	70503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30.89	3432	27.46	6.86
2024	07	70503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30.89	3432	27.46	6.86
2024	08	70503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432	30.89	3432	27.46	6.86
合计			18818.15	9942.4			14880.96	5131.18			752.38						25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cd8a618bfcq)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八) 安全工程师/安全员【许易敏】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安全员信息表 (每个项目可多个, 必填项)

姓名	许易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25197206022130
手机号码	13971825384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04) 0009140		

安全工程师/安全员【许易敏】简历表

姓名	许易敏	性别	男	年龄	51 岁
职务	安全工程师/安全员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0 年 7 月	工作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 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2374 m ² /26246 万元	2019.06.10 至 2020.12.24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松山湖终端项目二期 (2 号地块) 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2-1 组团)	49000 m ² /7350 万元	2016.08.25 至 2019.08.05	已完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海南省雍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雍景·云龙湾项目精装修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55451 m ² /23252 万元	2023.03.25 至 2023.09.10	已完	合格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4）0009140

姓 名：许易敏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2年06月02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有效 期：2022年10月21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24日





许易敏 于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 1703003002601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姓名 许易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年6月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岭
中路2118号B座22G



公民身份号码 440125197206022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2.20-2026.12.20



学生 许易敏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六月二日生，于一九九七年九月
至二〇〇〇年七月在本校(院)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专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谢维信

学校(院):

二〇〇〇年七月八日

学校编号: 0001851

批准文号: (86)教高3字004号

No. 02687840



(九) 安全工程师/安全员【罗思宇】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罗思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02199109300730
手机号码	1348038902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18)0023315	

安全工程师/安全员【罗思宇】简历表

姓名	罗思宇	性别	男	年龄	32岁
职务	安全工程师/安全员	职称	助理工程师	学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2年7月		工作年限	10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湖岸花园（02号地块）项目之精装修分包工程（1、3~4栋标段）、（04、05号地块）项目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I）	90000 m ² /13326万元	2018.07.20至 2019.12.25	已完	华为2019年 考核成绩A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松山湖终端项目二期（2号地块）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2-1组团）	49000 m ² /7350万元	2016.08.25至 2019.08.05	已完	中国建筑工 程装饰奖
海南省雍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雍景·云龙湾项目精装修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55451 m ² /23252万元	2023.03.25至 2023.09.10	已完	合格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3315

姓名：罗思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9月3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9月19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19日 至 2027年09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思宇

身份证号：44150219910930073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1903046002536

发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1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罗思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9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
路北中贸大厦2403
公民身份号码 4415021991093007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2.06-2042.12.0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思宇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九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施工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冯少明

证书编号：139301201206000818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十) 造价工程师【于华生】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造价工程师【于华生】简历表

姓名	于华生	性 别	男	年 龄	47 岁
职务	造价工程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1999 年 6 月		工作年限		2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华为技术有 限公司	【华为】华为坂田基地科研中心 F1 改造项目之精装修总承包工程（标段 A2）	54000 m ² /3905 万元	2020.06.18 至 2020.10.31	已完	合格
驻马店农村 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科技研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38000 m ² /7771 万元	2019.03.01 至 2019.12.01	已完	合格
海南省雍景 发展有限责 任公司	雍景·云龙湾项目精装修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55451 m ² /23252 万元	2023.03.25 至 2023.09.10	已完	合格



姓名：于华生
身份证号码：432930197702110716
性别：男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054400011633

初始注册日期：2005年07月25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11224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证章已领



编号: 0022239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于华生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7年2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1年10月14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02年6月21日
Issued on _____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于华生

身份证号：4329301977021107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30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十一) 装修工程师【王晓东】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装修工程师【王晓东】简历表

姓名	王晓东	性 别	男	年 龄	48 岁
职务	装修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大专
参加工作时间	1998 年 7 月	工作年限	2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 04. 15 至 2021. 12. 15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02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 04. 15 至 2020. 12. 31	已完	合格
海南省雍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雍景·云龙湾项目精装修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55451 m ² /23252 万元	2023. 03. 25 至 2023. 09. 10	已完	合格

G98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2188 号

王晓东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姓名 王晓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3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玫瑰园5栋702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119750325727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4.11.09-2024.11.09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王晓东，性别男，一九七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九月在本校(院)工商企业管理专业业余学习，修完三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计[1991]221号

证书编号：9956297

校(院)长



一九九八年九月五日

(十二) 装修工程师【解金平】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装修工程师【解金平】简历表

姓名	解金平	性 别	男	年 龄	43 岁
职务	装修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7 月	工作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 04. 15 至 2021. 12. 15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02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 04. 15 至 2020. 12. 31	已完	合格
海南省雍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雍景·云龙湾项目精装修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55451 m ² /23252 万元	2023. 03. 25 至 2023. 09. 10	已完	合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解金平

身份证号：13232419810726113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80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解金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7月2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荷路振业峦山谷花园二期7栋一单元22B
公民身份号码 13232419810726113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1.05-2038.01.05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解金平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三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解庆林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965201605607283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十三) 电气工程师【郝小银】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电气工程师【郝小银】简历表

姓名	郝小银	性 别	男	年 龄	48 岁
职务	电气工程师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1998 年 7 月	工作年限	2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 04. 15 至 2021. 12. 15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02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 04. 15 至 2020. 12. 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30	已完	合格



粤中取证字第 06020074001260 号

郝小银 于二〇〇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机械
电气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气自动化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七年 十一月 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86293

学生 郝小银 性别 男, 1976年
3月27日生, 于 1994年9月
至 1998年7月在本校 自动化系
电气技术 专业 肆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院)名: 大连轻工业学院

1998年7月10日

学校编号: 101524986045

姓名 郝小银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年3月27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康
路116号皓月花园4栋K1单
元516

公民身份号码 2102111976032729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8.11-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郝小银

社保电脑号：600812228

身份证号码：2102111976032729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364.36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364.36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364.36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364.36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34.43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34.43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34.43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20.42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1.56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20.42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20.42	140.14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66.68	155.56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66.68	155.56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66.68	155.56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1.53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18.5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20.42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20.42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420.42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3.1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3.12	7007	56.06	14.01
2024	02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3.12	7007	56.06	14.01
2024	03	705038	7007.0	1051.05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3.12	7007	56.06	14.01
2024	04	705038	7007.0	1121.12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6.25	7007	56.06	14.01
2024	05	705038	7007.0	1121.12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6.25	7007	56.06	14.01
2024	06	705038	7007.0	1121.12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6.25	7007	56.06	14.01
2024	07	705038	7007.0	1121.12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6.25	7007	56.06	14.01
2024	08	705038	7007.0	1121.12	560.56	1	7007	350.35	140.14	1	7007	35.04	7007	26.25	7007	56.06	14.01
合计			38188.15	20180.16			15272.97	5276.34			1205.28				30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05c15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四) 给排水工程师【申涵】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给排水工程师【申涵】简历表

姓名	申涵	性 别	男	年 龄	27 岁
职务	给排水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9 年 7 月		工作年限		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西安高新区 苏宁置业有 限公司	西安苏宁雲著装饰工 程四标段	20000 m ² /4690 万元	2021. 03. 16 至 2021. 11. 30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 业投资有限 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 工程（标段 I）、（02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 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 04. 15 至 2020. 12. 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 公寓（西区）项目标准 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 （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30	已完	合格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申涵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50219960925001X
级别 中级
专业 给水排水
发证时间 2021年12月25日
证书编号 B08213040100000158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十五) 资料管理员/资料员【钟钦宏】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
明

资料管理员/资料员【钟钦宏】简历表

姓名	钟钦宏	性 别	男	年 龄	41 岁
职务	资料管理员/资料员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7 月		工作年限		1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湖岸花园（02号地块）项目之精装修分包工程（1、3~4栋标段）、（04、05号地块）项目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	90000 m ² /3326 万元	2018. 07. 20 至 2019. 12. 25	已完	华为 2019 年 考核成绩 A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30	已完	合格
海南省雍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雍景·云龙湾项目精装修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55451 m ² /23252 万元	2023. 03. 25 至 2023, 9. 1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316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钟钦宏

身份证号：44142719820115151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123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0824 号

钟钦宏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智能化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姓名 钟钦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月1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8号深装集团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71982011515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8.23-2033.08.2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钦宏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一月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校(院)长：王乐夫



证书编号：105881200605000653 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钟钦志 社保电脑号: 613975516 身份证号码: 4414271962011515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3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362.54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362.54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362.54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362.54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432.26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432.26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432.26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418.32	139.44	1	4639	20.88	4639	7.65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418.32	139.44	1	4639	20.88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972	418.32	139.44	1	4639	20.88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66.68	155.56	1	4639	20.88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66.68	155.56	1	4639	20.88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66.68	155.56	1	4639	20.88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0.88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0.88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2.25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7778	482.24	155.56	1	4639	23.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39	15.3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15.31	4639	37.11	9.28
2024	02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15.31	4639	37.11	9.28
2024	03	705038	4639.0	696.85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15.31	4639	37.11	9.28
2024	04	705038	4639.0	742.24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30.62	4639	37.11	9.28
2024	05	705038	4639.0	742.24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30.62	4639	37.11	9.28
2024	06	705038	4639.0	742.24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30.62	4639	37.11	9.28
2024	07	705038	4639.0	742.24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41.75	4639	37.11	9.28
2024	08	705038	4639.0	742.24	371.1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39	41.75	4639	37.11	9.28
合计			24586.7	12969.2			14398.72	4975.62			872.9			333.44		263.4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5cd8a77fd88r)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六) 质量员【王萍】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质量员【王萍】简历表

姓名	王萍	性 别	女	年 龄	45 岁
职务	质量员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1999 年 12 月	工作年限	2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 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 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 04. 15 至 2021. 12. 15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 业投资有限 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 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 （标段 I）、（02 号地块） 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 04. 15 至 2020. 12. 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 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 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3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61079441600060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萍

身份证号：422128197901091725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national examinatio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JJ2001040057

姓名 王萍
Full Name

性别 _____
Sex

身份证号: 422128790109172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出生地点 _____
Place of Birth

专业名称 经济-商业管理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初 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01年11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深圳市职称管理办公室
发证时间: 2002年4月25日



姓名 王 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1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景洲大厦B-16C
公民身份号码 4221281979010917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7.12.13-2027.12.13

毕业证书



王萍同志，湖北省(市、自治区)蕲春县(市)人，参加英语(涉外文秘)专业专科考试，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证书登记第 995049802号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萍 社保电脑号: 2726538 身份证号码: 421281979109172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3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362.54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362.54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362.54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362.54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432.26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432.26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432.26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418.32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0.9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418.32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972	418.32	139.44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66.68	155.56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66.68	155.56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66.68	155.56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29.73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17.44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7778	482.24	155.56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607	396.42	132.14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607	396.42	132.14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607	396.42	132.14	1	6607	33.04	6607	21.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21.8	6607	52.86	13.21
2024	02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21.8	6607	52.86	13.21
2024	03	705038	6607.0	991.05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21.8	6607	52.86	13.21
2024	04	705038	6607.0	1057.12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43.61	6607	52.86	13.21
2024	05	705038	6607.0	1057.12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43.61	6607	52.86	13.21
2024	06	705038	6607.0	1057.12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59.46	6607	52.86	13.21
2024	07	705038	6607.0	1057.12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59.46	6607	52.86	13.21
2024	08	705038	6607.0	1057.12	528.56	1	6607	330.35	132.14	1	6607	33.04	6607	59.46	6607	52.86	13.21
合计			36008.15	19028.16			15020.88	5181.34			1136.48						30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5cd8a7499967)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七) 质量员【魏元】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质量员【魏元】简历表

姓名	魏元	性 别	男	年 龄	49 岁
职务	质量员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7 月		工作年限		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 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 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 04. 15 至 2021. 12. 15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 业投资有限 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 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 （标段 I）、（02 号地块） 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 04. 15 至 2020. 12. 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 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 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3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61079441600065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魏元

身份证号：430521197411210039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3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魏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年11月21日
住址 湖南省邵东县两市镇岭东路2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11974112100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邵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5.10.17-2025.10.1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魏元 性别 男，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廿一日生，于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梅段印雪

证书编号：126001201806000661

二零一八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十八) 施工员【冯俊】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施工员【冯俊】简历表

姓名	冯俊	性 别	男	年 龄	42 岁
职务	施工员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7 月		工作年限		1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04.15 至 2021.12.15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02 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04.15 至 2020.12.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06.20 至 2023.06.3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6102944160007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冯俊

身份证号：513624198209056738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冯俊

身份证号：5136241982090567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6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冯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9月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8号深装集团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5136241982090567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1.07-2031.11.0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俊 性别男，1982年09月05日生，于2004年9月至2008年7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建筑装饰学院 院长：张凯

证书编号：136051200805000326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十九) 施工员【廖尚辉】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施工员【廖尚辉】简历表

姓名	廖尚辉	性 别	男	年 龄	38 岁
职务	施工员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6 月		工作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成都东大街 D10 天府项目公寓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工程	13000 m ² /6222 万元	2021. 04. 15 至 2021. 12. 15	已完	合格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人才安居房】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 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2374 m ² /26246 万元	2019. 06. 10 至 2020. 12. 24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3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81029441800072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廖尚辉

身份证号：441202198509101510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Yq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1223 号

廖尚辉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设计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姓名 廖尚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9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大湾
镇大田村委会坑尾村

公民身份号码 4412021985091015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肇庆市公安局高要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08-2038.08.0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廖尚辉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九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建筑装饰)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工商学院

校(院)长：

易江

书编号：111141200806051235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九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尚辉

社保电脑号：635344576

身份证号码：441202196509101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69.72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69.72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69.72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69.72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69.72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69.72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69.72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58.1	23.24	1	4950	22.28	4950	8.17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58.1	23.24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1620	58.1	23.24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64.82	25.93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64.82	25.93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64.82	25.93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2.28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3.07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12964	77.78	25.93	1	4950	24.75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950	16.34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2024	02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2024	03	705038	4950.0	693.0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2024	04	705038	4950.0	742.5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2024	05	705038	4950.0	742.5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2024	06	705038	4950.0	742.5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2024	07	705038	4950.0	742.5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2024	08	705038	4950.0	742.5	396.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950	16.34	4950	39.6	9.9
合计			25195.5	14256.0			2842.75	972.25			990.13						275.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061cv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十) 材料员【谢聪】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材料员【谢聪】简历表

姓名	谢聪	性 别	男	年 龄	37 岁
职务	材料员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0 年 7 月		工作年限		12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人才安居房】罗湖区金湖路银湖半山 3、4、5 栋装修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12374 m ² /26246 万元	2019. 06. 10 至 2020. 12. 24	已完	合格
海南耀星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海南省万宁市神州半岛第一湾二类住宅区 C-18 号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 I）	36700 m ² /5513 万元	2018. 03. 10 至 2018. 11. 23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 区）	9229 万元	2022. 06. 20 至 2023. 06. 3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8111944180030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谢聪

身份证号：420583198603180016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聪

身份证号：42058319860318001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06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谢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3月1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8号深装集团大厦
公民身份号码 420583198603180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9.14-2036.09.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聪 性别 男 ，一九八六年三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学(财务管理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武汉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6341201005748257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三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聪

社保电话号：621288611

身份证号码：42058319860318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700	16.65	3700	6.11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6.6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9.77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700	18.5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00	12.2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2.21	2360	29.6	7.4
2024	02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2.21	2360	29.6	7.4
2024	03	705038	3700.0	555.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2.21	2360	29.6	7.4
2024	04	705038	3700.0	592.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12.21	2360	29.6	7.4
2024	05	705038	3700.0	592.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24.42	3700	29.6	7.4
2024	06	705038	3700.0	592.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24.42	3700	29.6	7.4
2024	07	705038	3700.0	592.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33.3	3700	29.6	7.4
2024	08	705038	3700.0	592.0	29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00	33.3	3700	29.6	7.4
合计			20165.0	10656.0			14880.96	5131.18			783.8						25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0946f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38
 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十一) 劳资专管员【何宇】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何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7198810225412
手机号码	13510530517		证件号	0441611394416000925	

劳资专管员【何宇】简历表

姓名	何宇	性别	男	年龄	36岁
职务	劳资专管员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6月		工作年限	13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西安高新区苏宁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苏宁雲著装饰工程四标段	20000 m ² /4690 万元	2021.03.16 至 2021.11.30	已完	合格
东莞绿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为】绿岛花园（01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I）、（02号地块）之精装修分包工程（标段II）	290691 m ² /13267 万元	2020.04.15 至 2020.12.31	已完	合格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为】华为岗头人才公寓（西区）项目标准户型精装修分包工程（A、B区）	9229 万元	2022.06.20 至 2023.06.30	已完	合格

证书编码：044161139441600092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何宇

身份证号：44030719881022541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宇

身份证号：4403071988102254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4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何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10月2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岭园路101号南湾南岭花园16栋503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7198810225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13-2037.01.13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学生 何宇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八八年 十 月二十二日，于
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科起点) 本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605807479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No. X00441578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何宇 社保电话号: 500509112 身份证号码: 4403071988102254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03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362.54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362.54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362.54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362.54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432.26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432.26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432.26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418.32	139.44	1	3742	16.84	3742	6.17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418.32	139.44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972	418.32	139.44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66.68	155.56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66.68	155.56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66.68	155.56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6.84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9.8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7778	482.24	155.56	1	3742	18.71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742	12.35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12.35	3742	29.94	7.48
2024	02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12.35	3742	29.94	7.48
2024	03	705038	3742.0	561.3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12.35	3742	29.94	7.48
2024	04	705038	3742.0	598.72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24.7	3742	29.94	7.48
2024	05	705038	3742.0	598.72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24.7	3742	29.94	7.48
2024	06	705038	3742.0	598.72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4	07	705038	3742.0	598.72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2024	08	705038	3742.0	598.72	29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742	33.68	3742	29.94	7.48
合计			20393.9	10776.96			14880.96	5131.18			788.73					256.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cd8a605df2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十二) 预算员【汤雄英】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预算员【汤雄英】简历表

姓名	汤雄英	性别	女	年龄	48岁
职务	预算员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专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0年6月		工作年限		2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坂田基地研发中心 F1 改造项目之精装修总承包工程 (标段 A2)	54000 m ² /3905 万元	2020.06.18 至 2020.10.31	已完	合格
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科技研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38000 m ² /7771 万元	2019.03.01 至 2019.12.01	已完	合格
海南省雍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雍景·云龙湾项目精装修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155451 m ² /23252 万元	2023.03.25 至 2023, 9.10	已完	合格



姓名：汤雄英
身份证号码：430903197601136326
性别：女
专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14400004777

初始注册日期：2021年02月25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1年02月25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0234442305440317
File No.:

姓名: 汤雄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76年0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 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0年10月2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 03月 10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102994
No.: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汤雄英

身份证号：43090319760113632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36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汤雄英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横岗镇华侨新村居委会



公民身份号码 4309031976011363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1.14-2028.01.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731558

学生 汤雄英 性别 女
1976 年 1 月 13 日生, 于 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6 月在本校
建筑材料检验及制品
(建筑材料及装饰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魏桐芸
校 名: 湖南建材高等专科学校
2000 年 6 月 18 日
学校编号: 9707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雄英

社保电话号：604817238

身份证号码：4309031976011363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9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377.88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200	15.4	6.6
2021	10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377.88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200	15.4	6.6
2021	11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377.88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200	15.4	6.6
2021	12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377.88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200	15.4	6.6
2022	01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50.55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360	16.52	7.08
2022	02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50.55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360	16.52	7.08
2022	03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50.55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360	16.52	7.08
2022	04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36.02	145.34	1	7267	32.7	7267	11.99	2360	16.52	7.08
2022	05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36.02	145.34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2	06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36.02	145.34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2	07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66.68	155.56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2	08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66.68	155.56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2	09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66.68	155.56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2	10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2	11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2	12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2.7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3	01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19.1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778	482.24	155.56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36.02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36.02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436.02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2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3	705038	7267.0	1090.05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4	705038	7267.0	1162.72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5	705038	7267.0	1162.72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6	705038	7267.0	1162.72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7	705038	7267.0	1162.72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2024	08	705038	7267.0	1162.72	581.36	1	7267	363.35	145.34	1	7267	36.34	7267	23.98	2360	16.52	7.08
合计			39605.15	20928.96			15573.01	5385.54			1250.0						312.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d8a609129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03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六、信用情况

(一) 信用中国

2024/9/18 15:47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

限制高消费令

限制消费令

Restraining Order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hiav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1915256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hiav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1915256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二) 国家企业信用系统

2024/9/18 15:4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09月2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三)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15256	企业法定代表人	吴富贵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梅园路75号润弘大厦T2第32层、33层、34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
 暂无数据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2 2 0 4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四) 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红色警示查询截图

2024/9/18 15:52 红色警示-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今天是2024年9月18日, 星期三, 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 [IPv6](#)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其他信息查询](#)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导出xls](#) [导出js](#)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主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备案号: 粤ICP备2023053213号 |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5
咨询电话: 0755-12345 | 信访投诉电话、执法投诉电话: 0755-83788218 | 执法投诉邮箱: zcfgc@zjj.sz.gov.cn
工作时间: 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建科研楼附楼一楼 | 信访投诉举报箱位置: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建科研楼附楼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网站操作指引 - 友情链接 

七、其他

(一)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为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我方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的规定，安排本工程的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2、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未存在项目负责人更换后，6个月内不能参与深圳市其他项目投标的情形。

3、我司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任职符合《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规定，满足本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条件。

4、我司承诺：本项目中标后，项目经理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若确需更换，按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投标人（单位公章）：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我方参加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详见后附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图	深圳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31.05）% 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12.5860）% 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9.6663）% 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9.6663）% 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5.9236）% 北京翼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4.7900）% 杭州深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比（4.7900）% 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4.5570）% 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4.3630）% 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4.2196）% 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4.1955）% 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3.8690）% 霍尔果斯红星易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1.9175）% 深装众达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比（1.917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装（池州）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装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深建信悦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美华生态集团有限公司 科华深圳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4年9月23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霍尔果斯红星易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5072	其他投资者	企业法人
北京翼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50.85	其他投资者	企业法人
杭州深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85	其他投资者	企业法人
深装欣盛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01.7472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装欣瑞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111.6198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装欣旺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524.0525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装众诚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447.3915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圳市深装投资有限公司	444.931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资融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81.216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装欣荣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2.479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装众达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20.5072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装欣益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485.2507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装欣茂深圳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708.2444	本地企业	内资合伙企业
深圳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70.3535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4年09月18日19:37:4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三) 承诺函

致：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罗湖区 2024 年度(立新花园等小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第二批二标段)(项目名称)(工程编号：2401-440303-04-05-291577005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 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 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 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 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 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 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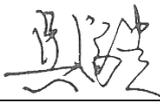
(9) 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10) 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1) 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2) 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2024年9月23日

